

标段编号：2111-440300-04-05-321686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石岩外环立交工程通信
管线迁改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11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汇总表

企业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169953552J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金 (万元)	15100		注册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 102 号
本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	姓名:张江涛;身份证号:420103197311083216;联系方式:0371-55911001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比(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是否存在“与招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情况	☐ 是,与招标人的关系为: _____ ☒ 否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是否具有: 是			

注: 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

2、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其持有的股份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3、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4、投标人需如实填写上述信息,如查实上述信息与实际不符,视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投标人应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5、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1 营业执照

[illegibl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5/12/31 09:5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1	社会保险登记证	
2	物业服务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备案	
3	机构代码证	
4	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	
5	统计证	

共 查询到 8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 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负责人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变更）	卫国祥	张江涛	2025年6月26日
2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卫国祥、刘新立	张江涛、张江涛	2025年6月26日
3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电信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业务网、支撑网、基础网... 更多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输电、供电、受电... 更多	2023年2月15日
4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李开军、刘新立	卫国祥、刘新立	2022年6月8日
5	负责人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变更）	李开军	卫国祥	2022年6月8日

共 查询到 20 条记录 共 4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 末页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起，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关注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订阅

知识产权信息

2025/12/31 09:5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1	一种机柜搬运角卡及机柜搬运装置	CN201520120109.9	2015年2月28日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看
2	基于简易拖拽器的光缆气吹敷设装置	CN201520119325.1	2015年2月28日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看
3	一种机房搬运蓄电池的折叠拉车	CN201420643679.1	2014年11月1日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看
4	一种光纤拔断手钳	CN201420428569.3	2014年7月31日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看
5	一种通信电源安装用铜鼻子保护装置	CN201420287381.1	2014年5月31日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看

共 查询到 20 条记录 共 4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 末页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商标注册信息

CCCTFEB	商标注册号：35032035 类别：42 注册公告日期：2019年7月14日 << 查看详情 >>
---------	--

■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检查实施机关	类型	日期	结果
暂无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结果发布时间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抽查结果	主要不合格项目	承检机构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抽查年度	认证证书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标称）	规格型号	抽查发现的不符合项目	认证机构名称	认证机构已采取的证书处理结果	证书撤销
暂无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任务来源	抽检结果
暂无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关注



订阅

2025/12/31 09:5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1	41010020231171	2023年度勘察设计行业资质动态考核	410100202311011003	勘察设计行业资质双随机	不定向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2023-11-30	详细
2	41000020171001	工商系统全面加强市场监管	410000201708171001	2017年度第1号抽查任务	不定向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信用信息监管处	2017-11-23	详细

共 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司法协助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 状态	详情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序号	申请时间	判决法院	判决书文号	撤销事项	撤销登记时间	撤销登记机关	详情
暂无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协助涤除信息

序号	执行法院	协助执行通知书文号	被涤除人姓名	被涤除人身份类型	涤除日期
暂无协助涤除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承诺不实际情况

序号	不实承诺情况	核查时间	处理结果
暂无承诺不实际情况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信誉信息

序号	信誉信息	日期	授予单位
暂无信誉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名称转让信息

序号	转让主体	受让主体	转让名称	转让时间
暂无名称转让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关注



订阅

2025/12/31 09:5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4年度报告	2025年5月23日	查看
2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5月31日	查看
3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5月15日	查看
4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4月19日	查看
5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4月12日	查看
6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5月6日	查看
7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4月9日	查看
8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3月26日	查看
9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3月14日	查看
10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3月16日	查看
11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5月13日	查看
12	2013年度报告	2014年12月16日	查看

■ 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 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东及出资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详情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备注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2025/12/31 09:5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集团成员信息

序号	成员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员类型	母公司控股比例
暂无集团成员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执行标准自我声明

提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还应当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
请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www.qybz.org.cn）完成注册填报！

[查看修改记录>>](#)

序号	产品或服务	产品或服务分类	标准类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填报时间
暂无执行标准自我声明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信用承诺信息

序号	信用承诺事项	信用承诺时间	信用承诺内容
暂无信用承诺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名称授权信息

序号	授权方	使用方	授权名称	开始日期	授权期限	授权状态	变更信息
暂无名称授权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关注



订阅

1.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4Q10566R8M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169953552J
注册/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 102 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如下: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 通信网络代维, 软件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 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系统)设计、施工(安装)、维护,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

注: GB/T 50430-2017 仅适用于施工范围。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4 月 24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王清

颁证日期:

2024 年 4 月 20 日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1.2.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查询截图

2025/12/31 09:50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Id=CNCA-R-2002-021&certNumber=02124Q10566R8M&showtemp=1&etlId=&lot...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IE9+（非兼容性视图）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策信息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2124Q10566R8M

• 证书状态 有效

• 颁证日期 2024-04-20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4-24

• 初次获证日期 1999-12-15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5-07

• 监督次数 1

• 再认证次数 8

• 认证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网络代维，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系统）设计、施工（安装）、维护，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证书附件下载

• EC9000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质量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系统）设计、施工（安装）、维护，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

管理体系认证对应的QMS覆盖范围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169953552J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河南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580

• 组织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21

• 有效期 2030-12-10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www.cca.com.cn

• 地址 卧虎桥甲六号

• 业务范围 产品认证

加工食品、饮料和烟草

纺织品、服装和皮革制品

木材和木制品；纸张、纸和纸制品，印刷品

化工类产品

建材产品

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2	监督审核		2025-04-21 ~ 2025-04-23	方迎 (2024-N1QMS-5011086, 高级审核员, 监督审核) 王立峰 (2022-N1QMS-2243398, 审核员, 监督审核) 李霄霄 (2023-N1QMS-4015198,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5-05-07	
1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 2024-04-20;	2024-04-17 ~ 2024-04-19	方迎 (2021-N1QMS-4011086, 高级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刘凤岐 (2021-N1QMS-4021126, 高级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王磊 (2024-N1QMS-4017502, 高级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2024-04-22	


国家认监委微信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100088
技术支持：北京中认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010-56738610 服务邮箱：servicejw@samr.gov.cn
京ICP备0905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https://www.beian.gov.cn/portal/registerSystemInfo?recordcode=11010502035380)


政府网站 找错
(https://bz.zs.conac.cn/servlet/...)
在线客服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Id=CNCA-R-2002-021&certNumber=02124Q10566R8M&showtemp=1&etlId=&lot_number=14e29d4... 1/1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2.1 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表

- 1、项目名称:维西县江西三级公路联通线路迁改工程; 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6175.06 万元; 完工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主要内容:康普阿裸跨江到康普大桥段、岩瓦老基站到岩瓦 2 电站跨江、小坝子到联通德维主干跨江、老壁落基站、白济汛基站到县城方向、共乐基站并挂、黑日多到白济汛、共源到吉介土、咱利到吉介土段所涉及的原有联通通信线路迁改;
- 2、项目名称: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黄河南路站、河西车辆段等权属某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补偿协议; 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3955.39 万元; 完工时间: 2021 年 9 月 2 日; 项目主要内容: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黄河南路站、西周站、经北五路站、福塔东站、圣佛寺站、河西车辆段涉及权属某部队军用光缆, 本次迁改施工将上述站点权属某部队的军用光缆一次性迁改出施工区域;
- 3、项目名称:G228 公路(上海浙江省界-老龙泉港以东, 海湾路以东-南芦公路)新建工程金山段非电信管线及设施搬迁工程 1 标; 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720.34 万元; 完工时间: 2022 年 9 月 30 日; 项目主要内容:主要搬迁内容: G228 公路 (上海浙江省界-老龙泉港以东, 海湾路以东-南芦公路) 新建工程金山段 (茸卫公路以东 K3+900 一老龙泉港以东 K13+800) 工程范围内影响工程施工的非电信设施;
- 4、项目名称: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中国移动通信管线迁改工程(临迁) 管线迁移补偿协议; 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331.43 万元; 完工时间: 2023 年 10 月 9 日; 项目主要内容:配合黄埔区开放大道中 (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 建设需要, 位于该工程地段属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所有的通信管线需要进行临时迁移;
- 5、项目名称:郑州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工程农业大学站、郑州人民医院站、路砦站权属某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补偿协议; 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178.07 万元; 完工时间: 2021 年 9 月 16 日; 项目主要内容:郑州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工程农业大学站、郑州人民医院站、路砦站涉及权属某部队军用光缆, 本次迁改施工将上述站点权属某部队的军用光缆一次性迁改出施工区域;
- 6、项目名称: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新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工程; 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239.66 万元; 完工时间: 2023 年 4 月 30 日; 项目主要

内容: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新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

7、项目名称:北京沙河高教园区四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现状通信线路移改工程; 承包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917.87 万元; 完工时间: 2023 年 9 月 11 日; 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位于沙河高教园区, 工程主要工作内容: 迁改光缆共计 101 条, 其中架空线缆 52 条, 管道线缆 49 条, 合计光缆总芯数 6012 芯, 线缆总长度约 173 公里。新建光缆迁改至现状市政道路通信管道内;

8、项目名称:朝阳区 2021 年纳入中央补助资金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南湖街道一弱电线缆落地项目 2 标段); 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419.30 万元; 完工时间: 2022 年 10 月 30 日; 项目主要内容:长春市朝阳区 2021 年纳入中央补助资金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弱电线缆拆除、线缆新建等;

9、项目名称: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项目通信线路迁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承包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3000.00 万元; 完工时间: 2020 年 6 月 30 日; 项目主要内容:完成昆明市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范围内影响道路的通信线路(包括移动、联通、电信、昆广网络等)、通信设施(缆线入地、基站、交接箱等)迁改的设计及施工工作, 以及军缆迁改相关事宜;

10、项目名称: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开平至阳春段电力及通信线路迁改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4417.26 万元; 完工时间: 2020 年 3 月 5 日; 项目主要内容: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开平至阳春段电力及通信线路迁改。

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建议优先提供单项金额 ≥ 150 万元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2.2 业绩 1-维西县江西三级公路联通线路迁改工程

维西县江西三级公路联通线路迁改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LT-02

签订地点：迪庆维西

甲方（建设单位）：维西傈僳族自治县二三级公路建设协调指挥部

乙方（施工单位）：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丙方（产权单位）：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迪庆藏族自治州分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维西县江西三级公路联通线路迁改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本工程施工质量要求，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保证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定义

1.1、工程名称：维西县江西三级公路联通线路迁改工程

1.2、工程地点：维西县

1.3、工程范围和内容：

康普阿裸跨江到康普大桥段、岩瓦老基站到岩瓦2 电站跨江、小坝子到联通德维主干跨江、老壁落基站、白济汛基站到县城方向、共乐基站并挂、黑日多到白济汛、共源到吉介土、咱利到吉介土段所涉及的原有联通通信线路迁改，主要包括新增 7M 电杆 1343 根，9M 铁塔 2 座，7 米铁塔 2 座，15 米电杆 5 棵，10 米 4 棵，24 芯普通接头盒 18 个，12 芯普通接头盒 7 个，镀锌通信架空铁线（ $\phi 3.0F$ ）200 千

克,镀锌通信架空铁线($\phi 4.0F$)229.46 千克,镀锌钢绞线(7/2.2)6718 千克,镀锌钢绞线(7/2.6)1548 千克,铝托喷塑光缆挂钩 104880 个,单吊线抱箍(D=164)443 个,拉线抱箍(D=164)142 个,拉线衬环 464 个,拉线隔电子 100 个,U 型卡 325 副,拉线地锚棒 142 副,三眼单槽夹板 443 副,三眼双槽夹板 100 个,光缆过杆保护管 900 米,三线交叉保护管 300 米,平行铁芯通信线 7400 米,单眼地线夹板 108 副,本工程新建 24 芯光缆 60637 千米,12 芯光缆 77955 千米,成端 265 芯。施工后保证通信线路的恢复。

1.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工程所需材料、半成品由乙方自行采购,材料价格执行第三方造价咨询审核预算书中单价。

第二条、工程合同金额

2.1、本工程合同总金额:根据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根据勘察设计结果后的预算造价结合北京中喜大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审核结果确定,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柒拾伍万零陆佰贰拾伍元伍角整,(小写:61750625.50 元),工程量按实际完成量结算,主材单价执行审核预算书中单价。

2.2、工程款取费依据和标准:[按工信部规[2016]451 号文执行]。

2.3、工程进行中,若因工程需要,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及其他要求向乙方提出设计变更,乙方应依照要求提供设计变更、组织施工。

2.4、因设计变更或其他因素引起工程量增减,乙方必须无条件执行,对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增减,须经甲方同意且经相关部门审核签证,按照甲方规定程序审批完成后方可予以确认。

第三条、工期

3.1、施工时间：2020年6月8日开工 2021年9月8日完工。

3.2、乙方所负责的网络光缆迁改施工工程不能影响场站工程的整体进度，否则乙方将负责因乙方原因给场站工程进度带来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四条、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4.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的相关施工要求施工，保证施工质量。本次迁改工程完成后，甲方概不负责乙方施工段中存在的任何质量问题。

4.2、乙方通信网络光缆迁改后不得给甲方的施工、运行等带来不便或其他影响。

第五条、甲乙双方的工作职责

5.1、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5.2、乙方项目经理秦新生负责办理施工的有关手续。

5.3、乙方技术负责人何丹应严格按照相关施工规范、技术要求精心组织施工，对工程质量全权负责。

5.4、乙方负责提供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所需的各种施工设备、物料、人力等。

5.5、乙方所负责的联通网络光缆迁改工程不得影响“江西公路”迁改工程整体进度，迁改后光缆不得给以后场站的施工及正常运营等带来不便。

5.6、乙方应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施工防护措施、做好

合同的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2、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生效后严格按照合同内容执行。

8.3、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二份，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本合同附件包括：

9.1、 维西县江西三级公路联通线路迁改工程审核费用预算。

9.2、 附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施工资质、账户信息。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0.6.8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0.6.8



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0.6.8



2.2.1 完工证明



China
unicom 中国联通

中国联通云南分公司
终验证书

编号: QR-YN-WJ-XL-1
版本: 1/0
NO: 18

项目名称	维西县江西三级公路联通线路迁改工程	单项工程名称	维西县江西三级公路联通线路迁改工程
建设单位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二三级公路建设协调指挥部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产权单位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迪庆藏族自治州分公司	监理单位	建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日期	2020年6月8日—2021年9月8日		
验收意见:	符合验收条件, 予以验收。		
施工质量评定:			
建设单位(签章) 日期: 2022.1.1	施工单位(签章) 日期: 2022.1.1		
产权单位(签章) 日期: 2022.1.1	监理单位(签章) 日期: 2022.1.1		

2.3 业绩 2-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黄河南路站、河西车辆段等权属某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补偿协议



※201

ZZGD-JLAQG-W201025

合同编号：

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黄河南路站、西周站、经北五路站、福塔东站、圣佛寺站、河西车辆段权属 [REDACTED] 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补偿协议

甲方：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黄河南路站、西周站、经北五路站、福塔东站、圣佛寺站、河西车辆段权属 [] 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补偿协议

甲方：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建设顺利进行，产权单位中国人民解放军 [] 部队指定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实施郑州市轨道交通-12 号线一期工程权属 [] 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项目。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具体情况，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黄河南路站、西周站、经北五路站、福塔东站、圣佛寺站、河西车辆段权属 [] 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工程。

2、迁改方式：乙方包工包料。

3、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黄河南路站、西周站、经北五路站、福塔东站、圣佛寺站、河西车辆段涉及权属 [] 部队军用光缆，本次迁改施工将上述站点权属 [] 部队的军用光缆一次性迁改出施工区域。

二、工期要求

在施工条件正常的情况下，甲乙双方协商确定迁改工期。



三、迁改费用及支付

1、迁改费用

军用光缆迁改施工工程费用合计: 39553920.00 元 (大写: 叁仟玖佰伍拾伍万叁仟玖佰贰拾元整), 其中不含税金额: 36288000.00 元 (大写: 叁仟陆佰贰拾捌万捌仟元整)。

2、费用支付

协议生效后乙方向甲方出具有效票据, 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额款项后乙方进场施工。

四、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提供迁改时间计划要求、协助乙方办理相关手续。

2、按本合同约定, 支付费用。

3、提供施工范围内其它管线及构筑物的资料。

4、对乙方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检查, 以确保迁改工程按时完成。

5、如遇阻工, 乙方应负责协调, 并在甲方提供的时间内完成迁改工程。若因迁改延期影响甲方施工进度, 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五、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按照设计文件、国家及现行通讯专业技术标准、规范及相关企业标准规定完成军用光缆迁改施工工作。

2、积极与产权方沟通, 并在接到甲方要求进场书面通知后积极协调产权方并将工程进展情况向甲方通报。

3、严格按照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要求施工。

4、保质保量完成协议内的施工内容, 并在施工中接受甲方及产





权方的现场监督检查。

5、应遵守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6、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 and 地下管线及构筑物、市政设施和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

7、施工中发生的一切事故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其他

1、合同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当事人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交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协议共计十份，甲方七份，乙方三份。

(以下转签章页)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本页无正文)

甲方：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年1月4日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年1月4日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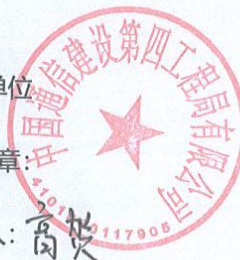


2.3.1 完工证明

OK 21-1

竣工验收证明书

编号: JGZR-001

建设单位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黄河南路站、西周站、经北五路站、福塔东站、圣佛寺站、河西车辆段权属某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工程		
项目地点	郑州市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10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2 日		
验收意见	1、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 2、工程各系统使用功能正常，运行良好，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3、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标准的相关要求，评定等级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盖 章:  负责人: 梁硕		施工单位 盖 章:  负责人: 高赞	

2.4 业绩 3-G228 公路(上海浙江省界-老龙泉港以东, 海湾路以东-南芦公路)新建工程金山段非电信管线及设施搬迁工程 1 标

G228 公路(上海浙江省界-老龙泉港以东, 海湾路以东-南芦公路)新建工程金山段非电信管线及设施搬迁工程 1 标合同

发包人: 上海公路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为建设 G228 公路(上海浙江省界-老龙泉港以东, 海湾路以东-南芦公路)新建工程, 接受了乙方对该项目非电信通信管线及设施搬迁工程的投标书, 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 签订本协议如下:

一、建设内容

1、工程名称: G228 公路(上海浙江省界-老龙泉港以东, 海湾路以东-南芦公路)新建工程金山段非电信管线及设施搬迁工程 1 标(下称“本工程”)。

2、工程范围及主要搬迁内容: G228 公路(上海浙江省界-老龙泉港以东, 海湾路以东-南芦公路)新建工程金山段(茸卫公路以东 K3+900—老龙泉港以东 K13+800)工程范围内影响工程施工的非电信设施, 包括但不限于: ①非电信立杆以及立杆上的架空线缆及附属设施; ②地下管道(信息、非电信运营商自建)内的非电信线缆及附属设施; ③非电信运营商自建的地下管道。④情报板的通信线缆、探头及其通信线缆、交接箱; ⑤割接、阻断而引起的相关工作内容。

不包括电信公司、信息管线公司和电力公司自有的管道、光电缆及其附属设施。

原则上一次性搬迁到永久性位置, 如需增加临时搬迁, 由甲方另行签发指令。临时搬迁敷设形式如未作说明则由乙方自行考虑, 但须征得产权单位同意并确保安全。

3、承包内容: 本工程范围内所涉及的全部非电信线缆及设施的搬迁施工, 直至验收接管、交付使用, 包括与拟搬迁管线权属单位和路政、铁路、交通管理等相关管理部门的协调、配合及移交接收工作。

二、工程承包方式

采用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和包安全的方式进行施工。

三、合同解释顺序如下:

下列文件将构成甲、乙双方之间的合同, 且每一份文件均应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1、本合同及其附件(含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承诺文件, 如有)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投标承诺函

- 4、招标文件及补充招标文件
- 5、图纸
- 6、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投标文件中乙方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施工组织设计
- 8、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四、合同价款

1、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贰拾万叁仟肆佰肆拾捌元贰角整人民币（¥ 27203448.20 元）（详见投标报价清单）。

2、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综合单价中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管理、利润、规费、增值税、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管线保护费、竣工资料编制费、保险费（工程一切险免赔额为 50 万元，第三者责任险免赔额为 2 万元，由甲方另行办理，不包含在本次合同价中，除此之外其他保险的保险费均由乙方承担）、管线工程施工措施费、与本工程施工相关的其他管线及建（构）筑物勘测保护或赔偿、障碍物清除、搬迁方案编制、按规定必须经过评审的施工方案审定费、管线权属单位可能提出的运营停机（赔偿）费、与相关管理部门的协调与配合及移交接收工作、验收接管、缺陷修复、交付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因公共卫生事件增加的防疫费用也包括在综合单价中。

3、本工程接受政府审计，根据审计意见，甲方有追溯权。

五、建设工期

计划开竣工日期：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指令为准。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周内进场，各阶段各自相应线缆敷设与割接的绝对工期不得超过 30 天（或甲方书面指令要求的时间）；实施过程中乙方应服从甲方的工期时间安排，投入相应施工要素资源，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排定的时间延期的，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六、款项支付

1、合同签订生效后，合同清单对应的任一区段或阶段的搬迁工程结束，乙方提供该区段或阶段对应的经监理单位、甲方及管线权属单位盖章的工程量确认证明后，甲方支付经确认工程量对应合同价的 85%（累计不超过相应合同价的 85%）。

2、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结束，完成竣工验收接管并交付使用，工程量经管线权属单位盖章确认后乙方申报结算；结算审价结束后，甲方支付至合同结算审定价的 98%。

3、审计结束后，根据审计结果甲乙双方一次性结清余款。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财力，进度款的支付按照上海市政府颁布的市级建设财力项目管理办法执行，甲方按照财政相关规定进行资金申请的相关工作。如财政性资金无法到位而造成进度款延迟支付，甲方不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填报支付申请，甲方审核完成并收到乙方开具的足额增值税发票后 56 天内予以支付。

七、甲方责任和义务

- 1、全面负责项目建设管理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协调安排。
- 2、为乙方顺利进行该项目的实施做好必要的协调工作。
- 3、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按时支付乙方工程款。

八、乙方责任和义务

1、禁止转包，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另行选择施工承包单位，由此所发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2、负责本工程实施的各项准备工作，负责取得需搬迁管线权属单位的施工许可，负责办理本工程实施所需的一切相关证照和本工程相关的实施审批手续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3、乙方应服从甲方基于工程总体安排所进行的现场协调，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进度目标及乙方的进出场，以确保工程进度；

4、乙方对于内部的施工人员应进行管理和协调，由于乙方及其代表、员工、代理人的原因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工程若有变更，乙方应事先通知甲方，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办理变更手续。

6、乙方应根据本工程的搬迁范围，仔细并严格的摸清全部非电信的具体数量，绘制管线路由图，严格按照工程施工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进行施工，若乙方对原有地下管线的位置不明，乙方应挖样洞复测，在掌握地下管线的实际走向和埋设深度后方可施工。在施工期间按规定做好施工范围附近对其它公用管线及建筑物的保护工作。

7、若乙方的施工可能对其它管线的安全产生影响，乙方应及时通知相关管线权属单位派人到现场监护，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确保第三方的安全。

8、若乙方在施工中发生公用管（杆）线和各类建筑物、构筑物的损坏事故，乙方应做好原始记录，并及时通知有关单位并进行抢修，同时应及时将有关事故情况通知甲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

9、乙方对于和其施工内容相关的甲方其他工程项目的施工应予以积极配合。

10、任一区段、阶段工程施工结束，完成竣工验收接管并交付使用，且经管线权属单位盖章确认（临时搬迁阶段还需向甲方提交该区段管线已全部搬迁完成的书面报告）后，甲方委托的其他施工单位在该区段施工时如发生管线事故，且该管线属于应搬迁而未搬迁管线，乙方应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

11、按时保质完成工程任务，组织非电信权属单位以及相关主管单位对工程进行验收。

1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接管交付后，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竣工资料及完整的竣工图，并经管线权属单位的书面认可。

13、提供各权属单位出具的验收证明作为竣工结算依据。

14、乙方应根据有关方面意见完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报甲方审批后方可实施。

15、企业、小区门口的余土应及时清理，开挖后的沟槽应及时铺设钢板并满足上海市文明施工的相关规定，以保证周边居民和车辆的正常通行。管线搬迁施工之前，须向其他管线权属单位办理相关手续，如在施工过程造成其他管线损坏，由乙方自行承担赔偿等事宜。

16、管道施工满足国家及上海市的相关技术规范，沟槽回填之前联系第三方跟踪单位进行跟踪测量，根据工程进度提供阶段性测量报告（包括纸质和电子资料），没有进行跟踪测量，擅自进行回填施工者，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第三方跟踪测量单位由承包人自行委托，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17、乙方临时设施、施工和生活接水接电及使用费由乙方自行解决。

九、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

1、工程质量：工程质量应符合通信及相关行业的技术规范，办理相关工程验收移交手续。工程质量如达不到行业规范的质量标准，应予返修，直到达到要求为止，返修所需人力、物力、财力、工期延误均由乙方负责。

2、安全生产：杜绝伤亡事故，无设备、火灾、管线、交通等责任事故。乙方应在施工过程中，加强现场安全教育，按国家、地方、部门和行业有关规定结合工程施工内容在施工措施中明确安全生产具体措施。如因乙方原因在工程施工中导致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协助救护责任。

3、文明施工：严格按照国家、上海市及甲方对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的相关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履约保证

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并在合同生效之前，向甲方提交由甲方认可的银行开

具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的金额为合同价的10%，即：人民币 272 万元。履约保函的担保期限至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管线设施全部搬迁完毕且管线权属单位接管后止。

十一、违约责任

1、如遇乙方质量不合格或经营方面的原因所造成的停工、误工、不得延长工期。如因乙方原因未能按照甲方指令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须承担违约责任。每延期一天需赔偿甲方本工程经审价的决算总造价的万分之二。

2、如乙方因无法履行或承担本合同约定的相关责任和义务，或因乙方自身其他原因导致乙方无法实施本合同约定的部分工作内容，且上述情况已经或即将对甲方建设进度产生实质性影响，甲方有权采取以下任何一种方式进行处置：

1) 甲方委托其他施工单位实施乙方无法实施的工作内容，所发生的费用及可能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并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2) 甲方终止本合同，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且乙方未完成全部搬迁工作的区段对应的合同总价不予结算。

3、施工过程中，乙方应根据安全文明施工要求采取必要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甲方和政府行业管理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果由于乙方管理不力，造成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方面的事故或事件，或发生被媒体曝光的事件，则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每发生一次，支付甲方违约金 10 万元人民币。

十二、工程现场负责人

本工程甲方委派 叶耀华 为现场负责人。

本工程乙方委派 朱超 为现场负责人。

十三、工程竣工结算的约定

(1) 工程结算时，在招标数量范围内的工程量按实结算，结算数量必须经施工监理、甲方现场负责人确认，并取得权属单位书面接收证明及工程量确认证明方可结算。

(2) 工程结算时，超出招标数量范围的工程量，除下列情况外，一律不予结算。

① 乙方中标（即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立即负责对本标段范围内的工程现场进行看管和保护，看管过程中一旦发现非电信的相关单位实施新增管线，应在该管线实施完成前予以阻止并书面通知甲方（须附现场照片、视频等证明资料），并组织相关管道与线缆的权属单位与甲方进行专题会议，形成书面文件。除甲方收到以上通知后与相关权属单位协调未果而新增的管线外，施工过程中任何以发现新增管线等为由，要求增加费用和延长工期，甲方将不予考虑。

② 电信杆路上及电信管道内的非电信线缆：电信杆路上及电信管道内的自有光电

缆割接完成后，若发现电信杆路上及电信管道内仍有非电信线缆，经甲方确认后，乙方根据甲方指令实施搬迁。

(3) 所搬迁的线缆在乙方的投标报价清单有相同规格、型号的，均按投标综合单价计算增减费用；在乙方的投标报价清单中无相同规格、型号的，按投标报价水平核算费用。

(4) 经甲方审核同意由乙方实施的工程红线外占（借）地及地上附着物的搬迁或赔偿、红线外掘路（路面）修复（仅指由当地路政管理部门出具的掘路修复行政收费单所示费用）等工作所涉及的费用按实结算。

(5) 管道工程量按实结算。

十四、其他

1、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就本合同产生的争议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4、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且乙方向甲方提供符合合同文件要求的银行履约保函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日期：2021 年 7 月 12 日

2.4.1 完工证明

公路工程竣工报告

填报单位：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工程名称	G228 公路(上海浙江省界-老龙泉港以东,海湾路以东-南芦公路)新建工程金山段非电信管线路及设施搬迁工程 1 标		工程地点	G228 (亭卫公路、松金公路、卫零北路、杭州湾大道、中甸路、跃进路)	
承包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计划	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30 日
设计单位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上海公路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25 日
监理单位	江苏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8 日
施工现场地址	G228 (亭卫公路、松金公路、卫零北路、杭州湾大道、中甸路、跃进路)		工程予(决)算		
设计(计划)工程数量			实际完成工程数量		
敷设管道: 2xΦ89 无缝钢管 360 米, 2xΦ102 无缝钢管 1100 米, 3xΦ89 无缝钢管 140 米, 3xΦ102 无缝钢管 490 米, 4xΦ102 无缝钢管 210 米, 5xΦ102 无缝钢管 180 米, 6xΦ102 无缝钢管 85 米, 7xΦ102 无缝钢管 88 米, 8xΦ102 无缝钢管 110 米, 9xΦ102 无缝钢管 7 米, 10xΦ102 无缝钢管 72 米, 11xΦ102 无缝钢管 348 米; 敷设管道光缆: 12 芯-29 根, 24 芯-64 根, 48 芯-53 根, 72 芯-1 根, 96 芯-9 根, 144 芯-38 根, 216 芯-14 根, 288 芯-2 根; 敷设架空光缆: 4 芯-44 根, 8 芯-14 根, 12 芯-15 根, 24 芯-48 根, 48 芯-53 根, 96 芯-4 根, 216 芯-1 根; 敷设同轴缆: 20 根; 设管道电缆: 1 根; 敷设架空电缆: 1 根。			合同内管道部分: 2xΦ89 无缝钢管 165.5 米, 2xΦ102 无缝钢管 1541.9 米, 6xΦ102 无缝钢管 50 米, 7xΦ102 无缝钢管 53 米, 1xΦ110/93 塑料护套管 901 米, 2xΦ110/93 塑料护套管 2632 米, 4xΦ110/93 塑料护套管 221 米, 5xΦ110/93 塑料护套管 545 米, 6xΦ110/93 塑料护套管 183 米, 7xΦ110/93 塑料护套管 355 米, 4xΦ40/33 塑料护套管 941 米, 6xΦ40/33 塑料护套管 954 米, 8xΦ40/33 塑料护套管 1647 米, 18xΦ40/33 塑料护套管 171 米; 合同内光缆部分: 敷设管道光缆: 12 芯-29 根, 24 芯-64 根, 48 芯-53 根, 72 芯-1 根, 96 芯-9 根, 144 芯-38 根, 216 芯-14 根, 288 芯-2 根; 敷设架空光缆: 4 芯-44 根, 8 芯-4 根, 12 芯-13 根, 24 芯-58 根, 48 芯-19 根, 96 芯-4 根, 216 芯-1 根; 敷设同轴缆: 20 根; 敷设管道电缆: 1 根; 敷设架空电缆: 1 根; 补充合同光缆增加部分: 敷设管道光缆: 12 芯-6 根, 24 芯-9 根, 48 芯-6 根, 96 芯-1 根; 敷设架空光缆: 4 芯-2 根, 8 芯-4 根, 12 芯-16 根, 24 芯-24 根, 48 芯-9 根, 96 芯-6 根。		
备注					
总承包单位(公章)			审批单位(公章)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上海公路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人: 徐海			经办人: 刘斌		
施工负责人: 徐海			经办人: 刘斌		
			填表日期: 2022 年 7 月 28 日		

2.5 业绩 4-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中国移动通信管线
迁改工程（临迁）管线迁移补偿协议

管线迁移补偿协议

穗开推进管线[2023] 3 号

项目名称：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
中国移动通信管线迁改工程（临迁）

立项编号：20192120003100011

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开放大道

甲 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甲方代理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

管线迁移补偿协议

甲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甲方代理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施工单位）：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配合黄埔区开放大道中（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建设需要，位于该工程地段属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所有的通信管线需要进行临时迁移，管线权属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为支持本项目的建设，同意对该地段通信管线实施迁改，并建议委托乙方完成该迁改工作。为明确管道迁移有关事宜，经甲方、甲方代理人、乙方三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项目属临时迁改工程，主要工程量：

1、敷设管道光缆 24 芯 2.768 千米、48 芯 26.981 千米、72 芯 0.2 千米、96 芯 26.929 千米、144 芯 62.234 千米、288 芯 79.122 千米；敷设架空光缆 48 芯 1.57 千米、96 芯 0.056 千米、144 芯 3.342 千米、288 芯 5.609 千米。（详见预算书及施工图）

2、拆除管道光缆 24 芯 2.216 千米、48 芯 22.273 千米、72 芯 0.31 千米、96 芯 20.614 千米、144 芯 52.766 千米、288 芯 66.881 千米；拆除架空光缆 48 芯 1.506 千米、144 芯 4.518 千米、288 芯 3.012 千米。（详见预算书及施工图）

管线迁改完成后，乙方保证其能正常运行。本项目实际工程量以

甲方、甲方代理人、乙方三方确认为准，若与预算施工方案有冲突，乙方应及时上报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

二、管线迁改方案按甲方、甲方代理人及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确认的方案执行。

三、管线迁移补偿费：根据《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穗埔财〔2020〕373 号）规定，经甲方或其上级主管部门或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审核确定的预算价为¥ 13314261.63 元（大写：壹仟叁佰叁拾壹万肆仟贰佰陆拾壹元陆角叁分）。最终以《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穗埔财〔2020〕373 号）规定的审定主体审定的结算金额作为管线迁移补偿费。如本协议执行期间有关部门就有关事项颁布了新的规定或对前述规定进行修订，则按最新规定执行。

四、付款方式：

（一）各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 15 日内，向乙方支付预算价的 50% 作为预付款，即¥ 6657130.81 元（大写：陆佰陆拾伍万柒仟壹佰叁拾元捌角壹分）。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经本协议第三条规定的审定主体审定结算金额后，乙方即按照结算金额报请甲方支付余款，甲方审核无误后 15 日内向乙方支付余款。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在甲方支付每笔款项前 7 个工作日，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合法有效的票据，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甲方在约定时间内完成财政支付申请的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因

财政审核程序造成的到账迟延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确认以下账户作为收款账户：

银行账号：7110310182600051775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五、注意事项：

1、本项目管线迁改后权属归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所有。

2、在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乙方包工、包料、包工期、包验收合格、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使用、包管理和维护(保修)等。如发生管线任何产权纠纷、施工事故、致第三人损害等情形以及管网使用、维护(保修)方面的问题，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及甲方代理人无关。

3、管线迁移工期定为 180 日，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计。乙方应按规定的时间按时完工，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在履约过程中，根据变更设计所影响的工期和甲方单方责任、不可抗力所延误的工期等因素，甲、乙双方签证认可后进行调整，从而最后确定竣工日期。

4、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为保修期，保修期内乙方承担本项目的质量保证责任，若有需要，应及时完成保修工作。

5、本项目迁改完成后，若项目质量不符合有关规范、标准或者不能正常使用运行的，由乙方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六、甲方代理人可代理甲方行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代理权限仅限于协议书中所载明的属甲方的权利义务内容。

七、本项目管线迁移工程，由甲方委托甲方代理人负责协调和现场管理。

八、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照约定工期完成施工的，每逾期 1 日的，应按照本协议的结算金额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九、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争议自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协商不成，各方均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十、协议份数：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执两份，甲方代理人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未尽事宜，由各方另行协商明确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甲方代理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伟明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二〇二三年 五月 十 日

2.5.1 完工证明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中国移动通信管线临时迁改工程		
建设单位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代建单位	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产权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10日	竣工日期	23年10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9日	验收意见及质量评定	☐ 优 ☐ 良 ☒ 合格 ☐ 差
工程建设概况	本工程为了配合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至永和隧道南出口)工程的施工,经建设单位与相关单位协商,决定对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至永和隧道南出口)范围内妨碍施工的原有中国移动通信线路临时迁移到新位置。		
竣工验收情况	红线内相关通信管线已完成迁改,材料规格型号符合竣工验收相关规范。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已完成通信管线迁改。		
施工单位盖章及签字		代建单位盖章及签字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6 业绩 5-郑州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工程农业大学站、郑州人民医院站、路砦站权属某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补偿协议

2153

ZZGD-07AQG-W21182

合同编号:

郑州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工程农业大学站、
郑州人民医院站、路砦站权属 [] 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
补偿协议

甲方: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中国通信建设
合同
开户行: 中信银行
账号: 7110310
47010001



郑州市轨道交通7号线一期工程农业大学站、郑州人民医院站、路砦站权属[]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补偿协议

甲方：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确保郑州市轨道交通7号线一期工程顺利进行，产权单位中国人民解放军[]部队指定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实施郑州市轨道交通7号线一期工程权属[]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项目。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具体情况，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郑州市轨道交通7号线一期工程农业大学站、郑州人民医院站、路砦站权属[]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工程。

2、迁改方式：乙方包工包料。

3、郑州市轨道交通7号线一期工程农业大学站、郑州人民医院站、路砦站涉及权属[]部队军用光缆，本次迁改施工将上述站点权属[]部队的军用光缆一次性迁改出施工区域。

二、工期要求

在施工条件正常的情况下，甲乙双方协商确定迁改工期。

三、迁改费用及支付

1、迁改费用

军用光缆迁改施工工程费用合计：11780720.00元（大写：壹



仟壹佰柒拾捌万零柒佰贰拾圆整),其中不含税金额:10808000.00元(大写:壹仟零捌拾万零捌仟圆整)。

2、费用支付

协议生效后乙方向甲方出具有效票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额款项后乙方进场施工。

四、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提供迁改时间计划要求、协助乙方办理相关手续。

2、按本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3、提供施工范围内其它管线及构筑物的资料。

4、对乙方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检查,以确保迁改工程按时完成。

5、如遇阻工,乙方应负责协调,并在甲方提供的时间内完成迁改工程。若因迁改延期影响甲方施工进度,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五、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按照设计文件、国家及现行通讯专业技术标准、规范及相关企业标准规定完成军用光缆迁改施工工作。

2、积极与产权方沟通,并在接到甲方要求进场书面通知后积极协调产权方并将工程进展情况向甲方通报。

3、严格按照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要求施工。

4、保质保量完成协议内的施工内容,并在施工中接受甲方及产权方的现场监督检查。

5、应遵守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6、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 and 地下管线及构筑物、市





政设施和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

7、施工中发生的一切事故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其他

1、合同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当事人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交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协议共计十份，甲方七份，乙方三份。

(以下转签章页)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本页无正文)

甲方：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年3月17日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年3月17日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郑州地铁
ZHENGZHOU METRO

2.6.1 完工证明

21-53

竣工验收证明书

建设单位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郑州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工程农业大学站、郑州人民医院站、路砦站权属某部队军用光缆迁改施工工程
项目地点	郑州市
开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7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6 日
验收意见	1、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 2、工程各系统使用功能正常，运行良好，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3、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标准的相关要求，评定等级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盖 章： 征迁工作部 负责人：宋硕	施工单位 盖 章： 负责人：高赞

2.7 业绩 6-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新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工程

合 同 书

发包方(甲方):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守信。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新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工程。

2、工程内容(范围): 为配合道路改建工程施工,对道路实施范围的管线实施搬迁工程;与其它专业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及办理管线交底等相关手续。(以设计图为准)

3、工程地点: 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

4、工程工期: 210日历天(应根据主体工程施工进度调整并与其他管线单位相协调)

5、承包方式: 由中标人实行施工总承包,除建设单位管理费、招标代理费、掘路修复费、土方外运、设计费、监理费及预备费以外的包权属单位管理费、安全生产费、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办证、包权属单位协调、包施工管理、包施工图预算编制及竣工资料编制、包验收通过移交等方式实施施工。

6、合同价款: 暂定人民币 1239.663 万元 (大写: 壹仟贰佰叁拾玖万陆仟陆佰叁拾元整) (详见《中标通知书》), 其中 227136.5元 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工程最终价格以审计价格为准。

7、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变更、签证的价格确定原则

7.1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审核确定原则: 变更、签证提出后,按浦东新区区级建设财力项目财务(投资)监理工作制度中设计变更、签证审核控制流程实行。

7.2 新增单价确定原则: 报项目(法人)单位或代建单位及稽查办审核同意后执行,新增工程实物量按管线搬迁确认书,新增工程的单价由投资监理审核,并经甲方认可。

7.3 上述条款未尽事宜以《浦东新区区级建设财力项目财务(投资)监理工作制度》为准。

第二条: 工程付款

1、预付款支付

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且政府财力资金拨付到位后30日内支付合同暂定价的40 % (即¥ 4958652 元), 其中包括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即¥ 227136.5元)。

2、进度款支付

2.1 甲方根据管线搬迁工作量累计支付至完成工作量的80%。

2.2 进度款支付从累计应支付进度款大于已支付的预付款开始起付, 支付时扣除预付款。

3、剩余款项支付

尾款待审计结束后, 清算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结算, 多退少补。

第三条： 管线搬迁施工组织

1、管线搬迁施工组织的原则：

1.1 管线搬迁应遵循“结合工程现场动迁、结合市政设计方案、结合市政施工组织”。

1.2 应以项目进度为主线, 根据施工组织轻重缓急, 统筹安排管线搬迁, 做到管线搬迁工作配合工程、服务工程。

2、管线搬迁施工组织管理：

2.1 搬迁计划制定的原则：根据现场条件即工程动迁进度和市政施工组织安排的情况确定搬迁范围。原则上以影响市政进度的节点为重点, 有条件的标段先予搬迁, 地面桥梁部位管位先予搬迁, “点与面”结合来实施搬迁。搬迁计划可由建设单位和管线施工单位共同判定, 亦可由市政施工单位根据自身情况报监理汇总后反馈给建设单位和管线搬迁单位, 并形成管线搬迁实施计划书。

2.2 搬迁计划的审核确定：

通过管线专题会或监理例会, 制定《管线搬迁实施计划书》, 并经现场市政单位、监理、建设单位认可后实施。

2.3 管线搬迁工程量的确认：

管线搬迁完毕后, 应形成《管线搬迁确认书》, 经甲方、监理、相关单位及投资监理 (若有) 书面确认后作为支付和决算依据。

第四条： 甲方职责

1、负责提供管线综合报告及相关资料、文件。

2、提供具备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3、向乙方提出对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和地下管线的保护要求。

第五条： 乙方职责

1、负责办理施工临时占路的申报批准手续。发生的红线外占地和青苗补偿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2、必须充分了解工地的现状，对影响工程的因素进行调查并予以充分的考虑，制定合理可行的实施方案，减少不必要的设计变更。

3、管道安装施工前，乙方摸清详细、正确的施工有关地下其他管线资料，如发生施工犯界或造成损坏其他地下管道，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应接受甲方根据客观条件对施工计划作出的改变，并积极创造条件充分满足甲方对工期的变化要求。

5、严格按施工图和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对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提出有效的保证措施，并按有关质量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6、应全面负责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的质量管理和竣工验收工作。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相关行业施工技术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若乙方施工质量达不到相关标准，应当负责无偿整改且不免除承担逾期完工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

7、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乙方必须确保安全生产，严禁违章指挥和违章操作。乙方保证施工现场的安全，在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伤亡、火灾等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为此承担责任后，可以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承担责任而支付的赔偿/补偿金、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等）。

8、必须按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沪建交[2010]1032号文“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标准》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实施文明施工。乙方应保证甲方在施工现场安装的监控设施的完好无损，若在乙方施工阶段有损坏和缺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9、施工中必须按甲方提出的对周围建筑物和地下管线给予保护的要求进行施工。

10、组织竣工验收及交付，且有义务提供经甲方认可的竣工资料。

11、保证工程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行业施工技术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若乙方施工质量达不到相关标准，应当负责无偿整改且不免除承担逾期完工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12、有义务提供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提供的图纸。

13、管线搬迁工作完成后2个月内，向甲方递交结算资料；甲方根据乙方递交的结算资料的情况，有权委托第三方（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的单位）进行审核，所发生的咨询或审核费用，按上海市有关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审核）服务收费标计取，由乙方承担费用并支付。

对本项目招标图纸中涵盖的内容，除未实施部分应予以扣除外，其他部分不作调整。
招标图纸以外的工程量按实结算以审计为准。

在工程结算资料送至建设单位后，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提交遗漏项目的结算资料，若有遗漏项目结算均作为甲方的让利，不得增加调整。

第六条：材料供应 乙供。

第七条：双方联系人

甲方指定 李都 作为本工程的甲方负责人， / 作为施工现场协调人。

联系方式：13061612958

乙方指定 李显芳 作为本工程的乙方负责人：

联系方式：17703718982

第八条：违约责任

1、若因乙方原因未能按期保质完成本合同所涉工程，则每延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0.2%作为违约金。若工程延期超过6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乙方擅自转包、分包工程的，乙方应当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工程款并按照合同总价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3、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随意撤换所报项目经理，如擅自撤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50000元/人次的违约金。

4、发生管线施工责任事故或不文明施工行为被新闻媒体曝光，甲方将根据造成的负面影响程度在合同结算时扣除乙方50%-100%的合同约定的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5、未按甲方要求全部或部分落实现场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将视情况在合同结算时扣除乙方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安全和文明施工费用。

6、甲方有权在应支付款项中扣除乙方的违约金、罚金等款项。

第九条：纠纷解决

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争议的，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合同有效期限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立即生效，在全部工程竣工，办理交工验收，审计结束款项结清后失效。

第十一条：其他

1、本合同项下甲方作出的所有通知、声明等书面文件按照以下地址寄交乙方，无论通过预付邮资的快递、挂号信或发送到乙方以下指定邮箱，该通知将被认定为已送达。乙方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

邮箱：ztjsh@163.com

联系人：李显芳

电话：17703718982

2、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及补充应当由双方另行达成书面补充协议。

4、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55805186

地址：营口路588号9楼

日期：2022年10月 28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0371-63911090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

日期：2022年10月 28 日



已阅

2.7.1 完工证明

终验证书

建设项目 名称	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新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工程		
建设单位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为配合道路改建工程施工，对道路实施范围的管线实施搬迁工程；与其它专业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及办理管线交底等相关手续。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30 日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 本工程经按照经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及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和施工单位的交工资料，对工程进行了检查验证，工程量已全部完成，工程质量达到部颁规定和设计要求，验收质量评定为： ☐ 优良 ☒ 合格 ☐ 不合格 特签发此证书。			
施工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2023.6.6	

2.8 业绩 7-北京沙河高教园区四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现状通信线路移改工程

22-176

73

合同编号: ZH-沙河高教园-SG-0001

北京沙河高教园区四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现状通信线路移改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北京沙河高教园区四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现状通信线路移改工程

工程地点: 北京沙河高教园区

发包人: 北京未来科学城置汇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 6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合同条款

北京沙河高教园区四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现状通信线路移改工程

发包方（甲方）：北京未来科学城置汇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甲方的委托，乙方需要将沙河高教园区四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现状通信线路进行改移。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权利、义务，保证工程顺利实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北京市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在甲乙双方完全自愿的情况下，签订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沙河高教园区，工程主要工作内容：迁改光缆共计 101 条，其中架空线缆 52 条，管道线缆 49 条，合计光缆总芯数 6012 芯，线缆总长度约 173 公里。新建光缆迁改至现状市政道路通信管道内，根据《北京沙河高教园区四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现状通信管线勘察报告》做迁改方案供招标及施工使用。

二 改移工程款支付方式及相关价格约定

1. 本工程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19178670.42 元（大写：壹仟玖佰壹拾柒万捌仟陆佰柒拾元肆角贰分），增值税税率为【9%】，其中，不含税价款17595110.48元，税款1583559.94元。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本合同不含税金额保持不变，税率按照最新政策执行。本工程结算时单价不变，工程量据实调整。详见工程量清单。以款项需待甲方收到财政专项资金后方可支付。

2. 预付款：合同签订，具备开工条件后，乙方提交预付款支付申请，支付预付款，预付款金额为合同总价的30%。

3. 进度款：工程按合同内容及要求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光缆产权单位接收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

4. 工程结算：乙方递交完工结算报告，结算完成并通过审计审核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97%，结算金额的3%为质保金，在缺陷责任期结束后支付。

5. 人材机不进行调差，由投标单位综合考虑相关风险。

6. 拆除下来的旧光缆，由投标单位自行处理，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三 税费条款

1.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迟延付款的违约责任。

2. 本协议项下合同总价为含税价。乙方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9】%。本合同相关条款约定的甲方应付乙方的任何款项(含合同价款、违约金、赔偿金等)，均为含增值税金额。如遇国家税率变动，不含税金额不予调整，税额根据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合同总价根据调整后的税额结算。

3. 甲方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乙方应在甲方按照本合同付款前按下述开票信息向甲方开具并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北京未来科学城置汇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14MA00BR1E11

地址、电话：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人民政府南楼 2 层 207 房间
010-89758888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七家支行 329866224072

乙方开具发票的时间应当符合税法规定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确保在发票开具后五个工作日内将发票送达甲方。

4. 如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

(1) 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

(2) 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

(3) 发票上的信息错误；

(4) 因乙方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

(5) 其他不符合国家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相关规定或其他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该发票无法在当期抵扣的。

5. 乙方确保所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时、真实、准确、有效，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正常足额抵扣，乙方应按未能抵扣金额

的双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上述违约金甲方可在后续应付的任何一笔款项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在三个工作日内支付。

6. 如甲方因种种原因导致发票丢失、损毁的情况，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到税务机关办理相关手续，确保甲方进项税额足额抵扣。

7. 若发生退款情况，乙方应如数退还给甲方已付价款，该价款应包括相关增值税。对于甲方已认证抵扣的进项的发票，在甲方配合下，乙方应依法向甲方开具增值税红字专用发票。

8. 因甲方违约需支付给乙方违约金、赔偿金等款项的，在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9. 因乙方违约需支付给甲方违约金、赔偿金等款项的，甲方仅提供收据，无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四 工期及质保期

(一)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07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自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工日期起算。

如遇有重大战略或不可抗拒的因素时间顺延，移改后工程质量达到优良。符合国家及北京市现行行业标准，符合线路产权单位的验收标准。

(二) 质保期

1、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为甲方免费维修，直至修复为止。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如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前来维修，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

五 甲方责任

1、负责提供通信线路拆改工程所需线路的路由位置和良好的施工工作面。

2、对施工区域内所有电信设施予以保护，不得擅自移改。

六 乙方责任

1、组织有关专业部门对设施拆改工作进行认真研究，制定通信设施移改总体方案并提交甲方审核通过后实施。如有方案变更，需甲乙双方共同商定解决。

2、组织协调其内部各部门按经审核的电信设施移改总体规划方案，配合施工进度分项实施，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并保证施工质量。

3、负责该拆改移过程中的施工安全，如发生任何责任及安全事故均由乙方单位负责。同时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乙方应一并提出事故处理方案，经甲方研究认可后，由乙方组织实施，并承担一切费用。

4、在施工过程中注意保护好沿线各单位的建筑、设施和地上物等财产，如有任何损毁、遗失、被盗等由乙方单位负责修复和赔偿。

5、施工全过程中应遵守国家 and 地方现行的有关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全的法律、法规。施工全过程应遵照甲方的现场管理规定组织施工，并承担对乙方职工的教育责任，实现施工范围内的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达到规定要求。

6、提供工程竣工资料，负责移改线路的产权单位提出因本次移改影响的相关事项的解决处理和费用承担。

7、合理组织施工，因非甲方原因引起的停、窝工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

8、施工期间，需做好防暑降温措施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现场管理及作业人员出现中暑情况。

9、如在疫情防控期间，有义务按北京市相关要求做好防疫措施。

七 违约责任

1、乙方不得对本工程项目进行转包或部分分包，一经发现，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属乙方的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或者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属乙方违约，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在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应继续履行合同。

4、乙方未按期完工的，或者乙方工程质量不达标未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

有权不予支付相关款项，并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八 其它条款

1、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必要时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合同，经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施工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工期等由双方协商解决。

3、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若出现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5、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

人民政府南楼 2 层 207 房间

联系电话：010-89758888

2022年6月22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地址：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 102 号

联系电话：0371-55910946

2022年6月22日

未来科学城

2.8.1 完工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北京沙河高教园区四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现状通信线路移改工程（二次）	建设地	昌平沙河高教园
建设单位	北京未来科学城置汇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3日	完工日期	2023年7月1日
工程验收项目内容： 现况顺沙路横跨高教园二期二和四期部分地块内因影响规划高教园36班高中和中央财经大学宿舍楼建设的设计范围内的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移动、歌华有线、军队及国防光缆的敷设、光端对测及光口调测、光缆中间接头及成端接头的制作安装、光缆接续及终端盒安装、光纤配线架的软光纤、跳纤的安装、光传输系统测试等及原有光缆、及附属设备的拆除工程等全部工作内容。			
验收意见及评语： 本工程所有安装工艺符合各项相关规范和产权单位要求，设备各项性能指标均符合性能指标要求，能够满足产权单位设备及传输业务的正常运行。经验收小组对本工程建设规模、工艺及技术指标进行验收测试，符合验收规范和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 齐宝强 2023年7月11日	设计单位(盖章):  负责人: 陶永河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盖章):  负责人: 吕康 年 月 日	

2.9 业绩 8-朝阳区 2021 年纳入中央补助资金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南湖街道--弱电线缆落地项目 2 标段)

2021-395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监制



二〇一七年十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长春市朝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中国通信建设集团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朝阳区2021年纳入中央补助资金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南湖街道一号线管廊工程（南湖街道一号线管廊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朝阳区2021年纳入中央补助资金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南湖街道一号线管廊工程（南湖街道一号线管廊工程）
2. 工程地点：位于长春市朝阳区南湖街道内，包括2个标段分别为：南湖社区、湖光社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长发改发[2021]11号文件
4.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资金及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工程清单及图纸所附全部内容（管廊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景观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通信工程、给排水工程、热力工程、燃气工程、照明工程、安防工程、智能化工程、其他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7月1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7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地方有关工程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壹拾玖万零仟陆佰玖拾捌元柒角四分（¥14193028.74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杨永山。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

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长春市朝阳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10100167953552J

地 址：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450052

法定代表人：李开军

委托代理人：符卫刚

电 话：17767671117

传 真：0371-55911000

电子信箱：fang.zgtj@chinaaccs.cn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嵩山路支行

账 号：41001501010050204000

年 月 日



2.9.1 完工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朝阳区 2021 年纳入中央补助资金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南湖街道-- 弱电缆落地项目 2 标段）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长春市朝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街道	南湖街道办事处
项目管理单位	北京环亚恒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吉林省天泰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2 日-2022 年 10 月 30 日	质量等级	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程范围	南湖新村（湖苑社区）	工程内容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含全部内容

验收意见：1.工程已按合同约定按期完成施工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质量验收资料及施工资料齐全
3.各项实验检测均满足要求
4.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标准的规定
5.工程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街道办事处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张中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李成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李春旭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李春旭 (公章)	技术负责人： (签字)：李春旭 (公章)

2.10 业绩 9-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项目通信线路迁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29122457

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项目通信 线路迁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工程项目名称：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项目通信线路迁改设计
施工总承包项目

发包方（简称甲方）：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方（简称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福建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云南省昆明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甲方）：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方（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福建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工程名称：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项目通信线路迁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工程地点：昆明市金碧路

工程内容：完成昆明市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范围内影响道路的通信线路（包括移动、联通、电信、昆广网络等）、通信设施（缆线入地、基站、交接箱等）迁改的设计及施工工作，以及军缆迁改相关事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设计：满足所有使用功能需求和施工验收要求所包含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提供设计概算、预算和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整合深化设计出图及相关后续服务等工作内容，确保设计成果通过有关部门评审、审核、备案。

（2）施工：完成项目片区内影响道路的通信线路（移动、联通、电信、昆广网络等）、通信设施（缆线入地、基站、交接箱等）迁改的施工工作，以及军缆迁改相关事宜。包括：迁改手续的报审、办理迁改过程中相关线路的停、用手续，构筑物拆除及补偿、设备及材料采购管理、建筑和安装施工、调试、拆除工程、光（电）缆入地工程、配合验收、竣工投产、移交等各阶段的相关内容和服务，保证迁改后的通信线路通信畅通，并最终能够并网使用。为确保工程质量及施工进度，需严格以设计院出具的施工图进行现场施工及预算编制，最终已实际现场情况出具竣工图编制结算上报。

资金来源：采用 PPP 模式（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投资规模：约 3000 万元。

二、项目负责人

1. 乙方设计负责人：王赣清

2. 乙方施工负责人：安东升

三、合同工期

1. 设计工期：初步设计为接到设计任务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为初步设计完成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

2. 施工工期：满足主体工程的施工进度要求及业主要求。

四、质量标准

1. 设计：设计质量符合国家、地方现行行业设计有关规范要求。

2. 施工：工程质量符合《通信线路工程验收规范》(GB51171-2016) 及国家、地方现行行业施工有关规范要求的，能通过各管线权属单位各项验收并满足使用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

1. 设计费：下浮 26%，设计费结算时以初步设计批复中的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以此计费基数算出的设计费乘以招标文件约定的系数（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I 级，0.85；附加调整系数：1.0）再乘以（1- | 中标下浮比例 |）即为最终的设计费结算价格。

2. 施工费：下浮 9 %

承包方（设计单位）先进行初步设计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取得初步设计批复，再进行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核通过后，承包方（施工单位）按照审定的施工图编制工程量清单及预算，并应按照中标下浮比例下浮；由经发包人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进行审核，并出据《预算审核报告》，工程结算时以《预算审核报告》的综合单价进行工程结算。同时，在施工过程中接受施工过程造价管理。施工结算以有权部门出具的审核结果为准。

3. 本合同中所称“初步设计方案”是指本合同设计方（福建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出具的本项目初步设计方案。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单位联合体协议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GF-2017-0201）；
5. 中标通知书；
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7. 招标文件、招标补充文件、招标澄清文件及其附件；
8.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书面协议；
9.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方向发包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方向承包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昆明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且承包方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发包方：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方一（施工单位）：中国通信建设第四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昆明市呈贡区市级行政中心 4 号

地址：郑州市中原东路 102 号

楼 4 楼

电话：

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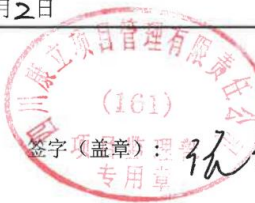
承包方二（设计单位）：福建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昆明市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项目通信线路迁改设计总承包项目 申请（核准）表

序号	合同编号	TXQGSF-2020-JBSZ01	
1	合同名称	云南省昆明市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通信迁改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三方协议	
2	签约合同价款（元）	30,000,000.00	计算式或结算说明
3	本次结算金额（元）	6,580,837.59	详见附表
4	累计结算金额（含本期）（元）	16,896,146.62	
5	扣回预付款（元）	0.00	
6	扣回其他款（元）	0.00	
7	本期实际应支付（元）	5,264,670.07	
8	截止上期累计已拨付金额（元）	8,252,247.22	
9	截止本期累计应拨付金额（元）	13,516,917.29	
10	剩余（元）	3,379,229.33	
11	收款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嵩山路支行	
13	账号	41001501010050204000	
该段落已完工并验收. 申请工程进度款 申请单位（盖章）： 2021年9月2日 造价咨询单位意见： 本次申请金额5264670.07元. 为新建联建管道进度款 签字（盖章）： 2021年9月2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支付 签字（盖章）： 2021年9月2日			
工程管理意见： 拟同意支付工程款 签字：李云海 2021年9月6日		安全环保部意见： 拟同意支付。 签字：段明丽 2021年9月6日	

合同造价部意见: 拟同意支付。 签字: 黄世峰 2021年9月6日	总工程师意见 拟同意支付 签字: 孙岩 2021年9月6日
总经济师意见: : 拟同意支付。 签字: 李 2021年9月6日	副总经理审批意见: 拟同意支付。 签字: 陈 2021年9月6日
总经理意见: 同意 签字: 2021年 月 日	副董事长意见: 同意 签字: 2021年 月 日
董事长审批意见: 同意 签字 (盖章): 2021年 月 日	
指挥部审批意见:	

2.10.1 完工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金碧路（西昌路-菊华立交桥）联建通信管道工程		
工程地点	金碧路（西昌路—沿河路 K0+020-K0+660）		
工程类别	联建通信管道工程		
建设单位	昆明金交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康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30 日	竣工日期	2020 年 6 月 30 日
工程竣工内容： 1. 新建小号人井：39 个（其中钢筋混凝土浇筑 10 个）； 2. 新建 $\phi 110$PVC1 孔管道：22.5 米； 3. 新建 $\phi 110$PVC2 孔管道：214.9 米； 4. 新建 $\phi 110$PVC3 孔管道：4.8 米； 5. 新建 $\phi 110$PVC4 孔管道：50.1 米； 6. 新建 $\phi 110$PVC5 孔管道：17.1 米； 7. 新建 $\phi 110$PVC6 孔管道：71.5 米； 8. 新建 $\phi 160$ 钢管套 $\phi 110$PVC6 孔管道：32.5 米； 9. 新建 $\phi 110$PVC7 孔管道：9.2 米； 10. 新建 $\phi 110$ 七孔蜂窝管 5 孔+$\phi 110$PVC1 孔 管道：229.9 米； 11. 新建 $\phi 110$ 七孔蜂窝管 7 孔+$\phi 110$PVC1 孔 管道：755 米； 12. 新建 $\phi 110$PVC8 孔管道：49 米； 13. 新建 $\phi 110$PVC8 孔管道（钢筋混凝土包封）：14 米。 验收意见：1. 改圈底 2. 井底重新处理 3. 井圈牌重做 4. 安装托架 5. 引出管做保护。			
弱电施工 总承包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造价单位		
项目公司	指挥部		
需求单位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项目通信光、电缆交接箱搬迁工程		
工程地点	金碧路（西昌路-青年路）K0+000~K1+650 段		
工程类别	通信线路工程		
建设单位	昆明金交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康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2 月 24 日	竣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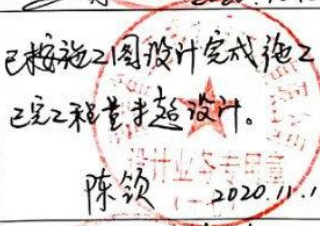
工程主要竣工内容：

1. 新建小号人井：15 个；
2. 新建 $\phi 110$ PVC2 孔管道：31.7 米；
3. 新建 $\phi 110$ PVC3 孔管道：4.9 米；
4. 新建 $\phi 110$ PVC4 孔管道：79.5 米；
5. 新建 $\phi 110$ PVC5 孔管道：8.2 米；
6. 新建 $\phi 110$ PVC6 孔管道：121.8 米；
7. 新建 $\phi 110$ PVC8 孔管道：50.4 米；
8. 架设架空光缆 12 芯：3640.8 米；
9. 架设架空光缆 24 芯：2612.6 米；
10. 架设架空光缆 48 芯：2193.6 米；
11. 架设架空光缆 72 芯：400.2；
12. 架设架空光缆 96 芯：1600.8 米；
13. 架设架空光缆 144 芯：840.2 米；
14. 架设架空光缆 288 芯：913 米；
15. 敷设管道光缆 12 芯：11329.3；
16. 敷设管道光缆 24 芯：10492.5 米；
17. 敷设管道光缆 36 芯：418.8 米；
18. 敷设管道光缆 48 芯：11150.7 米；
19. 敷设管道光缆 72 芯：1833.5 米；
20. 敷设管道光缆 96 芯：4937.4 米；
21. 敷设管道光缆 144 芯：2503 米；
22. 敷设管道光缆 216 芯：164.4 米；
23. 敷设管道光缆 288 芯：713.6 米；
24. 敷设管道电缆 HYA 50 $\times$ 2 $\times$ 0.4：215.8 米；
25. 敷设管道电缆 HYA 100 $\times$ 2 $\times$ 0.4：215.8 米；

26. 敷设管道电缆 HYA 200×2×0.4: 369.9 米;
27. 敷设管道电缆 HYA 300×2×0.4: 323.7 米;
28. 敷设管道电缆 HYA 400×2×0.4: 308.2 米;
29. 敷设管道电缆 HYA 600×2×0.4: 46.2 米;
30. 敷设管道电缆 HYA 800×2×0.4: 107.9 米;
31. 安装落地式光缆交接箱 288 芯: 2 个;
32. 安装落地式光缆交接箱 576 芯: 10 个;
33. 安装落地式光缆交接箱 1152 芯: 2 个;
34. 安装落地式交接箱 4800 对: 1 个;
35. 安装落地式交接箱 6400 对: 1 个;
36. 拆除光缆交接箱 288 芯 (拆除再利用): 2 个;
37. 拆除光缆交接箱 576 芯 (拆除再利用 5 个): 10 个;
38. 拆除光缆交接箱 1152 芯 (拆除再利用 1 个): 2 个;
39. 拆除电缆交接箱 4800 对 (拆除再利用): 1 个;
40. 拆除电缆交接箱 6400 对 (拆除再利用): 1 个;
41. 新安装交接箱: 6 个。

验收意见:

合格, 无质量问题

弱电施工 总承包	已按施工图设计及建设单位 要求完成施工。  李林 2020.10.10	监理单位	已按施工图设计及建设单位 要求完成施工。  张新 2020.10.10
设计单位	已按施工图设计完成施工。 已完工程量超设计。  陈钦 2020.11.11	造价单位	已按施工图完成, 结 算清楚。  赵继新 2020.11.11
项目公司	已按施工图设计完成施工。  张林	指挥部	已按设计完成施 工。 胡砚杰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金碧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项目通信光、电缆交接箱搬迁工程		
工程地点	金碧路（青年路-菊华立交桥）K1+650~K4+640 段		
工程类别	通信线路工程		
建设单位	昆明金交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云南实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2 月 24 日	竣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30 日
工程竣工内容： 1. 新建小号人井：35 个； 2. 新建 $\phi 110$PVC2 孔管道：72.3 米； 3. 新建 $\phi 110$PVC3 孔管道：9.7 米； 4. 新建 $\phi 110$PVC4 孔管道：17 米； 5. 新建 $\phi 110$PVC6 孔管道：429.4 米； 6. 新建 $\phi 110$PVC8 孔管道：10.1 米； 7. 新建 $\phi 110$PVC9 孔管道：11.5 米； 8. 新打 7/2.6 吊线：86 米； 9. 架设架空光缆 12 芯：7628 米； 10. 架设架空光缆 24 芯：6367 米； 11. 架设架空光缆 48 芯：7588 米； 12. 架设架空光缆 72 芯：218 米； 13. 架设架空光缆 96 芯：4139 米； 14. 架设架空光缆 144 芯：1383 米； 15. 架设架空光缆 288 芯：152 米； 16. 架设架空电缆 HYA50P：126 米； 17. 架设架空电缆 HYA100P：126 米； 18. 架设架空电缆 HYA200P：378 米； 19. 架设架空电缆 HYA300P：126 米； 20. 架设架空电缆 HYA600P：315 米； 21. 架设架空电缆 HYA800P：63 米； 22. 敷设管道光缆 12 芯：42204.4 米； 23. 敷设管道光缆 24 芯：54978.5 米； 24. 敷设管道光缆 36 芯：2166.1 米； 25. 敷设管道光缆 48 芯：46483.8 米；			

26. 敷设管道光缆 72 芯: 15309.3 米;
27. 敷设管道光缆 96 芯: 30299.6 米;
28. 敷设管道光缆 144 芯: 19073.8 米;
29. 敷设管道光缆 216 芯: 694.6 米;
30. 敷设管道光缆 288 芯: 3568.4 米;
31. 人工敷设管道电缆 HYA 20×2×0.4: 83.5 米;
32. 敷设管道电缆 HYA 50×2×0.4: 50.1 米;
33. 敷设管道电缆 HYA 100×2×0.4: 440.5 米;
34. 敷设管道电缆 HYA 200×2×0.4: 93.4 米;
35. 敷设管道电缆 HYA 300×2×0.4: 203.6 米;
36. 敷设管道电缆 HYA 400×2×0.4: 395.1 米;
37. 人工敷设管道电缆 HYA 500×2×0.4: 120.1 米;
38. 敷设管道电缆 HYA 600×2×0.4: 395.2 米;
39. 敷设管道电缆 HYA 800×2×0.4: 111.7 米;
40. 安装落地式光缆交接箱 288 芯: 2 个;
41. 安装落地式光缆交接箱 576 芯: 28 个;
42. 安装落地式光缆交接箱 1152 芯: 9 个;
43. 安装落地式交接箱 4800 对: 5 个;
44. 拆除光缆交接箱 288 芯 (拆除再利用): 2 个;
45. 拆除光缆交接箱 576 芯 (拆除再利用): 28 个;
46. 拆除光缆交接箱 1152 芯 (拆除再利用): 9 个;
47. 拆除电缆交接箱 4800 对 (拆除再利用 2 个): 5 个;
48. 新安装电缆交接箱: 3 个。

验收意见:

合格

弱电施工 总承包	已按设计图设计及建设要求完成施工。 李林 2020.12.10	监理单位	经核实,已按设计图施工。 李林 2020.11.11
设计单位	经核实,未超设计工作量。 陈领 2020.11.11	造价单位	已按施工图完成施工。 结算核实 赵继书 2020.11.11
项目公司	杨辉 2020.11.11	指挥部	李林 2020.11.11

2.11 业绩 10-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开平至阳春段电力及通信线路迁改工程设计
施工总承包

副本

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开平至阳春段
电力及通信线路迁改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A1合同段）



委托方（甲方）：中交广东开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主）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
有限公司（成）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8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江门市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是中交广东开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称“发包人”）为实施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开平至阳春段电力及通信线路迁改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并且已接受（主）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标段概况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本协议书的补充协议或其他具有对本协议书进行修订、修改或变更性质的书面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合同条款

（5）补遗书

（6）投标函及其附件

（7）招标文件及答疑

（8）公路工程用地红线图等正式工程图纸、技术文件；

（9）经建设单位盖章确认的设计图纸、经批准的电力及通信迁改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有关技术文件；

（10）投标报价单；

（11）发包人发布的工程管理办法及制度等其他文件；

（12）构成本合同文件的其它组成部分。

3. 上述文件均为本项目的合同文件，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的，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肆仟肆佰壹拾柒万贰仟伍佰柒拾叁元整（大写），¥44,172,573.00元（小写），合同投标下浮率为3.91%。最终合同结算价=[经发包人审定的迁改工程预算（建安费）±经发包人审定的工程变更预算]×（1-投标下浮率）+勘察设计包干费+征地拆迁青苗补偿包干费等。

为保证管线迁改进度，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承包人的迁改内容和范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最终合同结算价在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计算。

5.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广志，承包人设计负责人：陈金财。

6. 本合同工程质量。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通过产权人验收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合同签订之日起 天内完成全部迁改工程。

10.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本合同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1. 解决争议的方法:甲方和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由甲方注册地法院诉讼解决。

12.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十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双方各执五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3.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内容)

发包人:中交广东开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承包人:(主)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承包人:(成)中国通信建设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2.11.1 完工证明

工程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开平至阳春段通信管线改工程(QG01标)	
单项工程名称	龙湾村 K15+200-K15+600 电信段通信线路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江门市	
施工日期	2018 年 7 月 26 日开工	2018 年 8 月 13 日完工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定: 施工质量良好,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验收人员签字: 冯春阳		
日期: 2020.8.5		
承包单位: 冯春阳	监理单位:	
(盖章) 2020.8.5	(盖章) 2020.8.5	
产权单位:	建设单位:	
(盖章) 2020.8.5	(盖章) 2020.8.5	

工程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开平至阳春段通信管线改工程(QG01标)	
项工程名称	牛江互通 AK0+020 联通段通信线路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江门市	
施工日期	2018 年 7 月 21 日开工	2018 年 8 月 24 日完工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定:		
施工质量良好,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验收人员签字: 冯春阳		
日期: 2020.3.5		
承包单位: 冯春阳	监理单位: 冯春阳	
(盖章) 2020.3.5	(盖章) 2020.3.5	
产权单位: 张万军	建设单位: 冯春阳	
(盖章) 恩平市分公司	(盖章) 工程管理部	

工程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开平至阳春段通信管线改造工程(QG01标)		
单项工程名称	上冲村 K18+400-K18+800 移动段通信线路迁改工程		
工程地点	江门市		
施工日期	2019 年 6 月 12 日开工	2019 年 4 月 28 日完工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定: 施工质量良好,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验收人员签字: 冯春阳			
日期: 2020.3.6			
承包单位:	 (盖章) 2020.3.6	监理单位:	 (盖章) 2020.5.6
产权单位:	 (盖章)	建设单位:	 (盖章) 2020.3.6

三、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李显芳	在投标单位入职时	2004 年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证书	一级建造师	施工管理经验年限	21 年	社保月份	2004 年 7-2025 年 12 月
代表业绩	1、项目名称: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中国移动通信管线迁改工程（临迁）管线迁移补偿协议；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1331.43 万元；完工时间：2023 年 10 月 9 日；人员岗位：项目负责人。 2、项目名称: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新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工程;承包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1239.66 万元；完工时间：2023 年 4 月 30 日；人员岗位：项目负责人。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建议优先提供单项金额≥150 万元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3.1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

3.1.1 业绩 1-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中国移动通信管线迁改工程(临迁) 管线迁移补偿协议

管线迁移补偿协议

穗开推进管线[2023] 3 号

项目名称：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
中国移动通信管线迁改工程(临迁)

立项编号：20192120003100011

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开放大道

甲 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甲方代理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

管线迁移补偿协议

甲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甲方代理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施工单位）：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配合黄埔区开放大道中（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建设需要，位于该工程地段属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所有的通信管线需要进行临时迁移，管线权属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为支持本项目的建设，同意对该地段通信管线实施迁改，并建议委托乙方完成该迁改工作。为明确管道迁移有关事宜，经甲方、甲方代理人、乙方三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项目属临时迁改工程，主要工程量：

1、敷设管道光缆 24 芯 2.768 千米、48 芯 26.981 千米、72 芯 0.2 千米、96 芯 26.929 千米、144 芯 62.234 千米、288 芯 79.122 千米；敷设架空光缆 48 芯 1.57 千米、96 芯 0.056 千米、144 芯 3.342 千米、288 芯 5.609 千米。（详见预算书及施工图）

2、拆除管道光缆 24 芯 2.216 千米、48 芯 22.273 千米、72 芯 0.31 千米、96 芯 20.614 千米、144 芯 52.766 千米、288 芯 66.881 千米；拆除架空光缆 48 芯 1.506 千米、144 芯 4.518 千米、288 芯 3.012 千米。（详见预算书及施工图）

管线迁改完成后，乙方保证其能正常运行。本项目实际工程量以

甲方、甲方代理人、乙方三方确认为准，若与预算施工方案有冲突，乙方应及时上报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

二、管线迁改方案按甲方、甲方代理人及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确认的方案执行。

三、管线迁移补偿费：根据《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穗埔财〔2020〕373号）规定，经甲方或其上级主管部门或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审核确定的预算价为¥13314261.63元（大写：壹仟叁佰叁拾壹万肆仟贰佰陆拾壹元陆角叁分）。最终以《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穗埔财〔2020〕373号）规定的审定主体审定的结算金额作为管线迁移补偿费。如本协议执行期间有关部门就有关事项颁布了新的规定或对前述规定进行修订，则按最新规定执行。

四、付款方式：

（一）各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15日内，向乙方支付预算价的50%作为预付款，即¥6657130.81元（大写：陆佰陆拾伍万柒仟壹佰叁拾元捌角壹分）。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经本协议第三条规定的审定主体审定结算金额后，乙方即按照结算金额报请甲方支付余款，甲方审核无误后15日内向乙方支付余款。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在甲方支付每笔款项前7个工作日，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合法有效的票据，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甲方在约定时间内完成财政支付申请的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因

财政审核程序造成的到账迟延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确认以下账户作为收款账户：

银行账号：7110310182600051775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五、注意事项：

1、本项目管线迁改后权属归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所有。

2、在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乙方包工、包料、包工期、包验收合格、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使用、包管理和维护(保修)等。如发生管线任何产权纠纷、施工事故、致第三人损害等情形以及管网使用、维护(保修)方面的问题，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及甲方代理人无关。

3、管线迁移工期定为 180 日，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计。乙方应按规定的时间按时完工，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在履约过程中，根据变更设计所影响的工期和甲方单方责任、不可抗力所延误的工期等因素，甲、乙双方签证认可后进行调整，从而最后确定竣工日期。

4、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为保修期，保修期内乙方承担本项目的质量保证责任，若有需要，应及时完成保修工作。

5、本项目迁改完成后，若项目质量不符合有关规范、标准或者不能正常使用运行的，由乙方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六、甲方代理人可代理甲方行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代理权限仅限于协议书中所载明的属甲方的权利义务内容。

七、本项目管线迁移工程，由甲方委托甲方代理人负责协调和现场管理。

八、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照约定工期完成施工的，每逾期 1 日的，应按照本协议的结算金额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九、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争议自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协商不成，各方均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十、协议份数：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执两份，甲方代理人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未尽事宜，由各方另行协商明确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甲方代理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伟明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二〇二三年 五月 十 日

3.1.2 完工证明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中国移动通信管线临时迁改工程		
建设单位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代建单位	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产权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10日	竣工日期	23年10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9日	验收意见及质量评定	☐ 优 ☐ 良 ☒ 合格 ☐ 差
工程建设概况	本工程为了配合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至永和隧道南出口)工程的施工,经建设单位与相关单位协商,决定对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至永和隧道南出口)范围内妨碍施工的原有中国移动通信线路临时迁移到新位置。		
竣工验收情况	红线内相关通信管线已完成迁改,材料规格型号符合竣工验收相关规范。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已完成通信管线迁改。		
施工单位盖章及签字		代建单位盖章及签字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3.1.3 业绩 2-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新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工程

合 同 书

发包方(甲方):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守信。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新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工程。

2、工程内容(范围): 为配合道路改建工程施工,对道路实施范围的管线实施搬迁工程;与其它专业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及办理管线交底等相关手续。(以设计图为准)

3、工程地点: 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

4、工程工期: 210日历天(应根据主体工程施工进度调整并与其他管线单位相协调)

5、承包方式: 由中标人实行施工总承包,除建设单位管理费、招标代理费、掘路修复费、土方外运、设计费、监理费及预备费以外的包权属单位管理费、安全生产费、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办证、包权属单位协调、包施工管理、包施工图预算编制及竣工资料编制、包验收通过移交等方式实施施工。

6、合同价款: 暂定人民币 1239.663 万元 (大写: 壹仟贰佰叁拾玖万陆仟陆佰叁拾元整) (详见《中标通知书》), 其中 227136.5元 为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工程最终价格以审计价格为准。

7、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变更、签证的价格确定原则

7.1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审核确定原则: 变更、签证提出后,按浦东新区区级建设财力项目财务(投资)监理工作制度中设计变更、签证审核控制流程实行。

7.2 新增单价确定原则: 报项目(法人)单位或代建单位及稽查办审核同意后执行,新增工程实物量按管线搬迁确认书,新增工程的单价由投资监理审核,并经甲方认可。

7.3 上述条款未尽事宜以《浦东新区区级建设财力项目财务(投资)监理工作制度》为准。

第二条: 工程付款

1、预付款支付

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且政府财力资金拨付到位后30日内支付合同暂定价的40 % (即¥ 4958652 元), 其中包括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即¥ 227136.5元)。

2、进度款支付

2.1 甲方根据管线搬迁工作量累计支付至完成工作量的80%。

2.2 进度款支付从累计应支付进度款大于已支付的预付款开始起付, 支付时扣除预付款。

3、剩余款项支付

尾款待审计结束后, 清算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结算, 多退少补。

第三条: 管线搬迁施工组织

1、管线搬迁施工组织的原则:

1.1 管线搬迁应遵循“结合工程现场动迁、结合市政设计方案、结合市政施工组织”。

1.2 应以项目进度为主线, 根据施工组织轻重缓急, 统筹安排管线搬迁, 做到管线搬迁工作配合工程、服务工程。

2、管线搬迁施工组织管理:

2.1 搬迁计划制定的原则: 根据现场条件即工程动迁进度和市政施工组织安排的情况确定搬迁范围。原则上以影响市政进度的节点为重点, 有条件的标段先予搬迁, 地面桥梁部位管位先予搬迁, “点与面”结合来实施搬迁。搬迁计划可由建设单位和管线施工单位共同判定, 亦可由市政施工单位根据自身情况报监理汇总后反馈给建设单位和管线搬迁单位, 并形成管线搬迁实施计划书。

2.2 搬迁计划的审核确定:

通过管线专题会或监理例会, 制定《管线搬迁实施计划书》, 并经现场市政单位、监理、建设单位认可后实施。

2.3 管线搬迁工程量的确认:

管线搬迁完毕后, 应形成《管线搬迁确认书》, 经甲方、监理、相关单位及投资监理 (若有) 书面确认后作为支付和决算依据。

第四条: 甲方职责

1、负责提供管线综合报告及相关资料、文件。

2、提供具备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3、向乙方提出对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和地下管线的保护要求。

第五条: 乙方职责

1、负责办理施工临时占路的申报批准手续。发生的红线外占地和青苗补偿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2、必须充分了解工地的现状，对影响工程的因素进行调查并予以充分的考虑，制定合理可行的实施方案，减少不必要的设计变更。

3、管道安装施工前，乙方摸清详细、正确的施工有关地下其他管线资料，如发生施工犯界或造成损坏其他地下管道，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应接受甲方根据客观条件对施工计划作出的改变，并积极创造条件充分满足甲方对工期的变化要求。

5、严格按施工图和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对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提出有效的保证措施，并按有关质量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6、应全面负责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的质量管理和竣工验收工作。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相关行业施工技术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若乙方施工质量达不到相关标准，应当负责无偿整改且不免除承担逾期完工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

7、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乙方必须确保安全生产，严禁违章指挥和违章操作。乙方保证施工现场的安全，在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伤亡、火灾等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为此承担责任后，可以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承担责任而支付的赔偿/补偿金、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等）。

8、必须按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沪建交[2010]1032号文“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标准》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实施文明施工。乙方应保证甲方在施工现场安装的监控设施的完好无损，若在乙方施工阶段有损坏和缺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9、施工中必须按甲方提出的对周围建筑物和地下管线给予保护的要求进行施工。

10、组织竣工验收及交付，且有义务提供经甲方认可的竣工资料。

11、保证工程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行业施工技术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若乙方施工质量达不到相关标准，应当负责无偿整改且不免除承担逾期完工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12、有义务提供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提供的图纸。

13、管线搬迁工作完成后2个月内，向甲方递交结算资料；甲方根据乙方递交的结算资料的情况，有权委托第三方（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的单位）进行审核，所发生的咨询或审核费用，按上海市有关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审核）服务收费标计取，由乙方承担费用并支付。

对本项目招标图纸中涵盖的内容，除未实施部分应予以扣除外，其他部分不作调整。
招标图纸以外的工程量按实结算以审计为准。

在工程结算资料送至建设单位后，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提交遗漏项目的结算资料，若有遗漏项目结算均作为甲方的让利，不得增加调整。

第六条：材料供应 乙供。

第七条：双方联系人

甲方指定 李都 作为本工程的甲方负责人， / 作为施工现场协调人。

联系方式：13061612958

乙方指定 李显芳 作为本工程的乙方负责人：

联系方式：17703718982

第八条：违约责任

1、若因乙方原因未能按期保质完成本合同所涉工程，则每延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0.2%作为违约金。若工程延期超过6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乙方擅自转包、分包工程的，乙方应当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工程款并按照合同总价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3、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随意撤换所报项目经理，如擅自撤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50000元/人次的违约金。

4、发生管线施工责任事故或不文明施工行为被新闻媒体曝光，甲方将根据造成的负面影响程度在合同结算时扣除乙方50%-100%的合同约定的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5、未按甲方要求全部或部分落实现场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将视情况在合同结算时扣除乙方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安全和文明施工费用。

6、甲方有权在应支付款项中扣除乙方的违约金、罚金等款项。

第九条：纠纷解决

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争议的，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合同有效期限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立即生效，在全部工程竣工，办理交工验收，审计结束款项结清后失效。

第十一条：其他

1、本合同项下甲方作出的所有通知、声明等书面文件按照以下地址寄交乙方，无论通过预付邮资的快递、挂号信或发送到乙方以下指定邮箱，该通知将被认定为已送达。乙方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

邮箱：ztjsh@163.com

联系人：李显芳

电话：17703718982

2、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及补充应当由双方另行达成书面补充协议。

4、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55805186

地址：营口路588号9楼

日期：2022年10月 28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0371-63911090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

日期：2022年10月 28 日



已阅

3.1.4 完工证明

终验证书

建设项目名称	古博路(新沃路-新泽路)新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工程		
建设单位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为配合道路改建工程施工，对道路实施范围的管线实施搬迁工程；与其它专业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及办理管线交底等相关手续。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30 日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 本工程经按照经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及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和施工单位的交工资料，对工程进行了检查验证，工程量已全部完成，工程质量达到部颁规定和设计要求，验收质量评定为： ☐ 优良 ☒ 合格 ☐ 不合格 特签发此证书。			
施工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2023.6.6	

3.2 项目经理证件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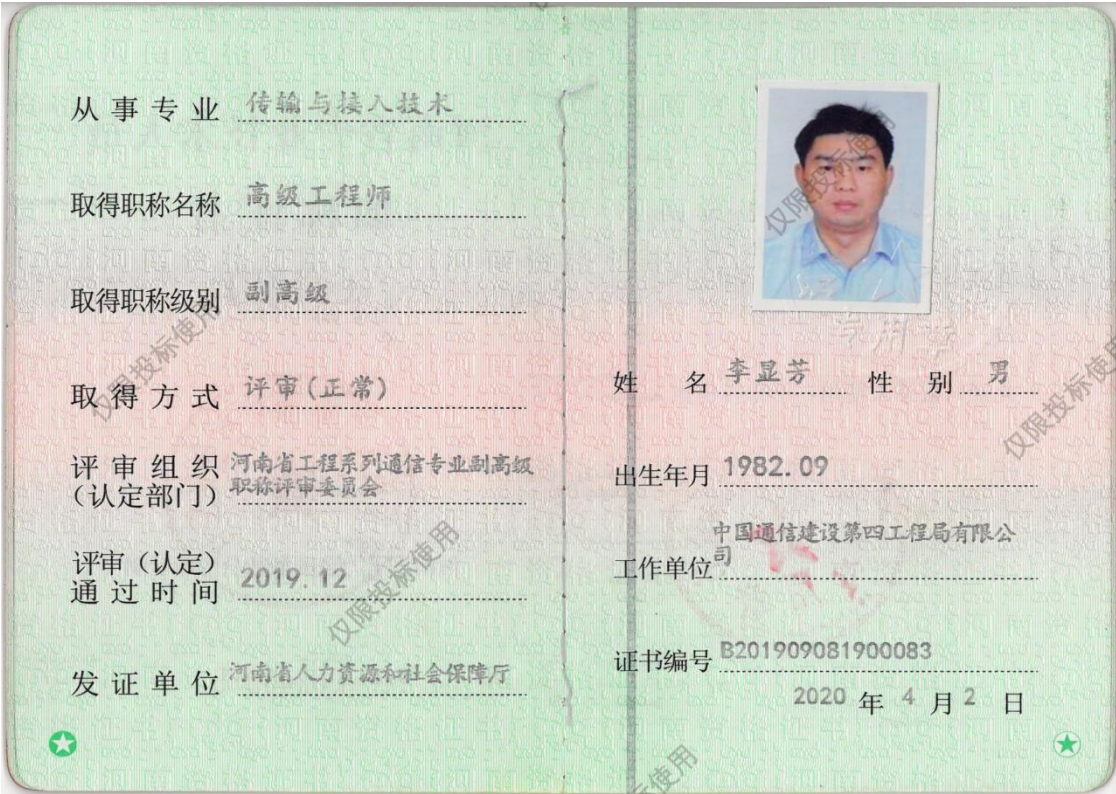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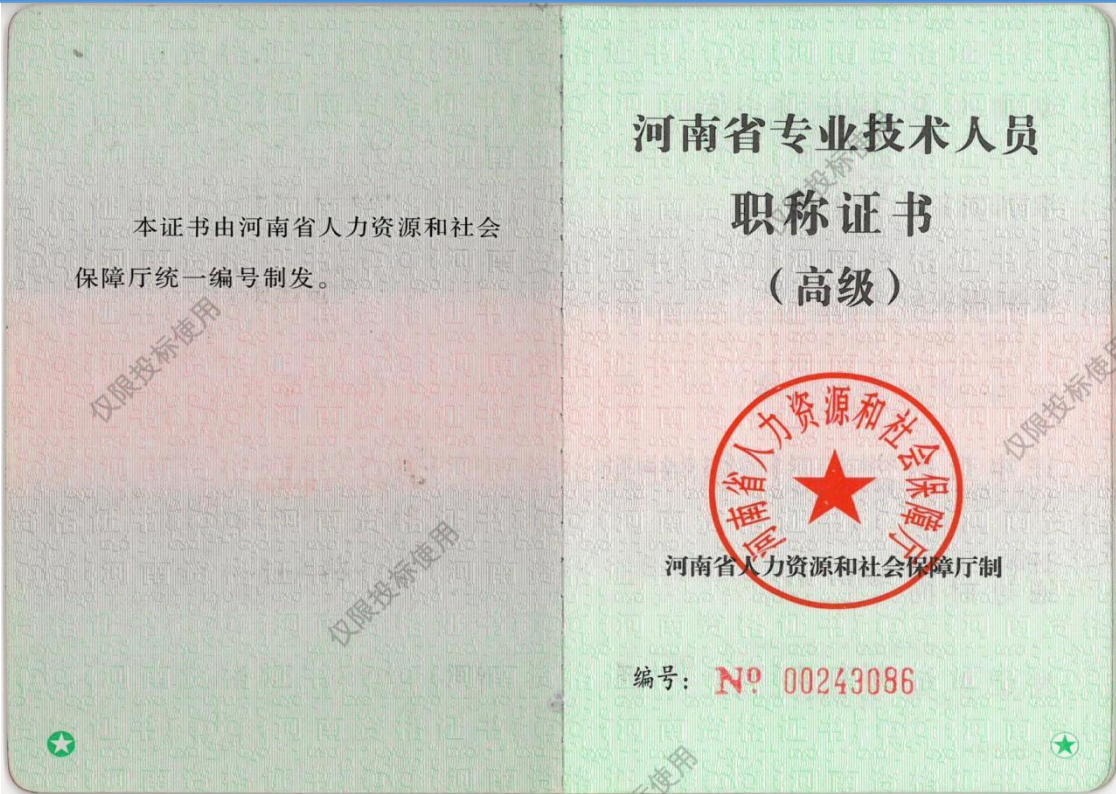
3.2.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612322198209230015

李显芳 身份证



3.2.2 证书名称：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编号：B201909081900083

李显芳 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3.2.3 证书名称：建造师资格证-通信与广电工程 编号：2014034370342013370111001680

李显芳 建造师资格证-通信与广电工程



3.2.4 证书名称：建造师资格证-机电工程(一级) 编号：20200903441000081985

李显芳 建造师资格证-机电工程(一级)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
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姓名：李显芳
证件号码：612322198209230015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9月
专业：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09月20日
管理号：20200903441000081985



3.2.5 证书名称：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 编号：豫 1412004201621956

李显芳 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

限投标使用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5日
- 2026年02月21日

限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显芳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9月23日

注册编号: 豫1412004201621956

聘用企业: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4-10-17至2027-10-16)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3-28至2027-03-27)



限投标使用

限投标使用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李显芳

个人签名: 李显芳

签名日期: 2025年8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6年01月27日

3.2.6 证书名称：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住建部门)-B 编号：豫建安 B(2023)1206670

李显芳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住建部门)-B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1206670

姓 名：李显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09月23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12月02日

有 效 期：2025年08月26日 至 2028年08月25日



发 证 机 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8月26日



3.2.7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1831200405002080

李显芳 毕业证



698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 李显芳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612322198209230015

户籍所在地： 河南郑州 邮政编码： _____

住址： 郑州市金水区康平路9号院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17703718982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一种形式：

(☒) 无固定期限：自2018年2月6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李显芳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章时间：2018年 2月 6日

签字时间：2018年 2月 6日

3.2.9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612322198209230015

李显芳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b70ec0cf202d45d5bf11867fd7267e73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2322198209230015		
社会保障号码	612322198209230015		姓 名	李显芳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8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8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201207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602		201207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2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4-08-01	参保缴费	2004-09-01	参保缴费	2004-08-1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8780	●	18780	●	18780	-
02	18780	●	18780	●	18780	-
03	18780	●	18780	●	18780	-
04	18780	●	18780	●	18780	-
05	18780	●	18780	●	18780	-
06	18780	●	18780	●	18780	-
07	15299	●	15299	●	15299	-
08	15299	●	15299	●	15299	-
09	15299	●	15299	●	15299	-
10	15299	●	15299	●	15299	-
11	15299	●	15299	●	15299	-
12	15299	●	15299	●	15299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31						

四、其他项目成员（不含项目经理）情况

4.1 其他项目成员（不含项目经理）情况承诺函

致：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招标人名称）

若我方有幸中标，我方承诺按照附表《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成员（不含项目经理）》配置本项目团队成员，且附表中的人员均为本单位自有人员。

承诺人：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2026年1月11日

4.2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成员（不含项目经理）

投标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资格（或职称）证书	证书专业	其他	备注
1	李葛亮	项目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传输与接入	中通四局社保	
2	陈海兵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传输与接入	中通四局社保	
3	魏传奇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传输与接入	中通四局社保	
4	刘明海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传输与接入	中通四局社保	
5	万光成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传输与接入	中通四局社保	
6	李涛	合约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设备环境	中通四局社保	
7	刘浩	质量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传输与接入	中通四局社保	
8	张世伟	安全主任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中级工程师	终端与业务	中通四局社保	
9	马谦	质量负责人	质量员证	土建	中通四局社保	
10	韩锋	专职质量员	质量员证	土建	中通四局社保	
11	史正阳	专职质量员	质量员证	设备安装	中通四局社保	
12	张光辉	专职质量员	质量员证	土建	中通四局社保	
13	郭小勇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	中通四局社保	
14	索光星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	中通四局社保	
15	宋国州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	中通四局社保	
16	陈月	资料员	资料员证	/	中通四局社保	
17	种爽	资料员	资料员证	/	中通四局社保	

18	吴胜利	劳资专管员	劳务员证	/	中通四局社保	
19	秦保林	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证	/	中通四局社保	

注：无需提供人员的资格证书、业绩经验、社保证明等证明资料。

4.2.1 项目副经理李葛亮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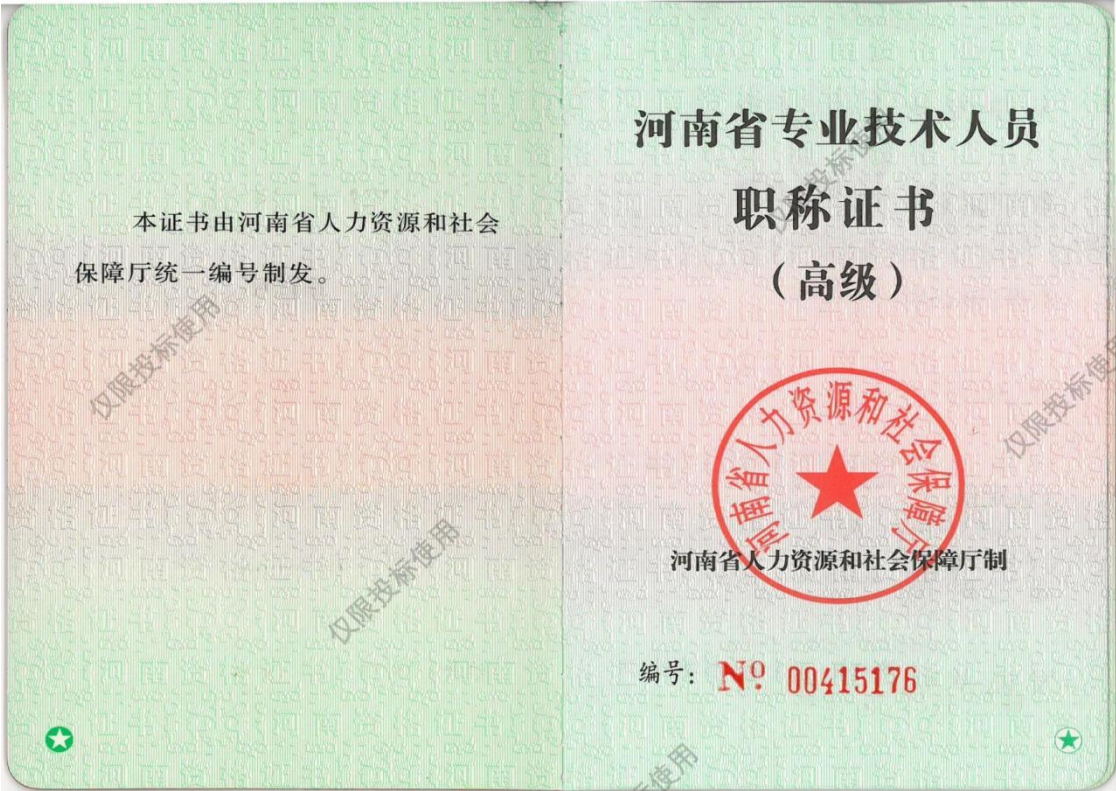
4.2.1.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012119800901651X

李葛亮 身份证



4.2.1.2 证书名称：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编号：B202209081900106

李葛亮 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4.2.1.3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7041200405001144

李葛亮 毕业证



112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地址：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李葛亮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1012119800901651X

户籍所在地：河南省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_____

住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秦岭路63号12层1201室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18820128899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一种形式：

(☒) 无固定期限：自2017年8月1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第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李葛亮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章时间：2017年8月 日

签字时间：2017年8月 日

4.2.1.5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012119800901651X

李葛亮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dfb89ff7f7a24f1ea9966c87033606c4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2119800901651X		
社会保障号码	41012119800901651X		姓 名	李葛亮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8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8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8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8		2006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4-08-01	参保缴费	2004-09-01	参保缴费	2004-08-1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7445	●	17445	●	17445	-
02	17445	●	17445	●	17445	-
03	17445	●	17445	●	17445	-
04	17445	●	17445	●	17445	-
05	17445	●	17445	●	17445	-
06	17445	●	17445	●	17445	-
07	18780	●	18780	●	18780	-
08	18780	●	18780	●	18780	-
09	18780	●	18780	●	18780	-
10	18780	●	18780	●	18780	-
11	18795	●	18795	●	18795	-
12	18795	●	18795	●	18795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2 技术负责人陈海兵证明材料

4.2.2.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61032119830705087X

陈海兵 身份证



4.2.2.2 证书名称：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编号：B202009081900109

陈海兵 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证书 (高级)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编号: Nº 00335895

从事专业	传输与接入				
取得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副高级				
取得方式	评审				
评审组织 (认定部门)	河南省工程系列通信专业副高级 职称评审委员会	姓名	陈海兵	性别	男
评审(认定) 通过时间	2020.12	出生年月	1983.07		
发证单位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工作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02009081900109		
			2021 年 02 月 20 日		

4.2.2.3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7041200605001724

陈海兵 毕业证



4.2.2.4 证书名称：劳动合同 编号：61032119830705087X

陈海兵 劳动合同

编号： 80

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 陈海兵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61032119830705087X

户籍所在地：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 450052

住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 450052

联系电话： 13790009030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二种形式：

(一) ☒ 无固定期限：自2019年8月1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陈海兵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章时间：2019年8月1日

签字时间：2019年8月1日

4.2.2.5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61032119830705087X

陈海兵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ed8c98de63d64d58bf675f0daa503d6c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32119830705087X		
社会保障号码	61032119830705087X		姓 名	陈海兵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8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8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608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6-08-01	参保缴费	2006-09-01	参保缴费	2006-08-16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0221	●	10221	●	10221	-
02	10221	●	10221	●	10221	-
03	10221	●	10221	●	10221	-
04	10221	●	10221	●	10221	-
05	10221	●	10221	●	10221	-
06	10221	●	10221	●	10221	-
07	10855	●	10855	●	10855	-
08	10855	●	10855	●	10855	-
09	10855	●	10855	●	10855	-
10	10855	●	10855	●	10855	-
11	10855	●	10855	●	10855	-
12	10855	●	10855	●	10855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2.6 业绩 1-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中国移动通信管线迁改工程（临迁）管线迁移补偿协议

管线迁移补偿协议

穗开推进管线[2023] 3 号

项目名称：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
中国移动通信管线迁改工程（临迁）

立项编号：20192120003100011

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开放大道

甲 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甲方代理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

管线迁移补偿协议

甲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甲方代理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施工单位）：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配合黄埔区开放大道中（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建设需要，位于该工程地段属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所有的通信管线需要进行临时迁移，管线权属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为支持本项目的建设，同意对该地段通信管线实施迁改，并建议委托乙方完成该迁改工作。为明确管道迁移有关事宜，经甲方、甲方代理人、乙方三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项目属临时迁改工程，主要工程量：

1、敷设管道光缆 24 芯 2.768 千米、48 芯 26.981 千米、72 芯 0.2 千米、96 芯 26.929 千米、144 芯 62.234 千米、288 芯 79.122 千米；敷设架空光缆 48 芯 1.57 千米、96 芯 0.056 千米、144 芯 3.342 千米、288 芯 5.609 千米。（详见预算书及施工图）

2、拆除管道光缆 24 芯 2.216 千米、48 芯 22.273 千米、72 芯 0.31 千米、96 芯 20.614 千米、144 芯 52.766 千米、288 芯 66.881 千米；拆除架空光缆 48 芯 1.506 千米、144 芯 4.518 千米、288 芯 3.012 千米。（详见预算书及施工图）

管线迁改完成后，乙方保证其能正常运行。本项目实际工程量以

甲方、甲方代理人、乙方三方确认为准，若与预算施工方案有冲突，乙方应及时上报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

二、管线迁改方案按甲方、甲方代理人及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确认的方案执行。

三、管线迁移补偿费：根据《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穗埔财〔2020〕373号）规定，经甲方或其上级主管部门或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审核确定的预算价为¥13314261.63元（大写：壹仟叁佰叁拾壹万肆仟贰佰陆拾壹元陆角叁分）。最终以《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穗埔财〔2020〕373号）规定的审定主体审定的结算金额作为管线迁移补偿费。如本协议执行期间有关部门就有关事项颁布了新的规定或对前述规定进行修订，则按最新规定执行。

四、付款方式：

（一）各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15日内，向乙方支付预算价的50%作为预付款，即¥6657130.81元（大写：陆佰陆拾伍万柒仟壹佰叁拾元捌角壹分）。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经本协议第三条规定的审定主体审定结算金额后，乙方即按照结算金额报请甲方支付余款，甲方审核无误后15日内向乙方支付余款。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在甲方支付每笔款项前7个工作日，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合法有效的票据，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甲方在约定时间内完成财政支付申请的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因

财政审核程序造成的到账迟延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确认以下账户作为收款账户：

银行账号：7110310182600051775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五、注意事项：

1、本项目管线迁改后权属归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所有。

2、在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乙方包工、包料、包工期、包验收合格、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使用、包管理和维护(保修)等。如发生管线任何产权纠纷、施工事故、致第三人损害等情形以及管网使用、维护(保修)方面的问题，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及甲方代理人无关。

3、管线迁移工期定为 180 日，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计。乙方应按规定的时间按时完工，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在履约过程中，根据变更设计所影响的工期和甲方单方责任、不可抗力所延误的工期等因素，甲、乙双方签证认可后进行调整，从而最后确定竣工日期。

4、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为保修期，保修期内乙方承担本项目的质量保证责任，若有需要，应及时完成保修工作。

5、本项目迁改完成后，若项目质量不符合有关规范、标准或者不能正常使用运行的，由乙方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六、甲方代理人可代理甲方行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代理权限仅限于协议书中所载明的属甲方的权利义务内容。

七、本项目管线迁移工程，由甲方委托甲方代理人负责协调和现场管理。

八、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照约定工期完成施工的，每逾期 1 日的，应按照本协议的结算金额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九、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争议自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协商不成，各方均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十、协议份数：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执两份，甲方代理人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未尽事宜，由各方另行协商明确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甲方代理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伟明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二〇二三年 五月 十 日

4.2.2.7 完工证明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出口)-中国移动通信管线临时迁改工程		
建设单位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代建单位	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产权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永和隧道南)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10日	竣工日期	23年10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9日	验收意见及质量评定	☐ 优 ☐ 良 ☒ 合格 ☐ 差
工程建设概况	本工程为了配合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至永和隧道南出口)工程的施工,经建设单位与相关单位协商,决定对黄埔区开放大道(东区规划十路至永和隧道南出口)范围内妨碍施工的原有中国移动通信线路临时迁移到新位置。		
竣工验收情况	红线内相关通信管线已完成迁改,材料规格型号符合竣工验收相关规范。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已完成通信管线迁改。		
施工单位盖章及签字		代建单位盖章及签字	产权单位盖章及签字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盖章及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及签字	
			

4.2.3 主管工程师（弱电工程师）魏传奇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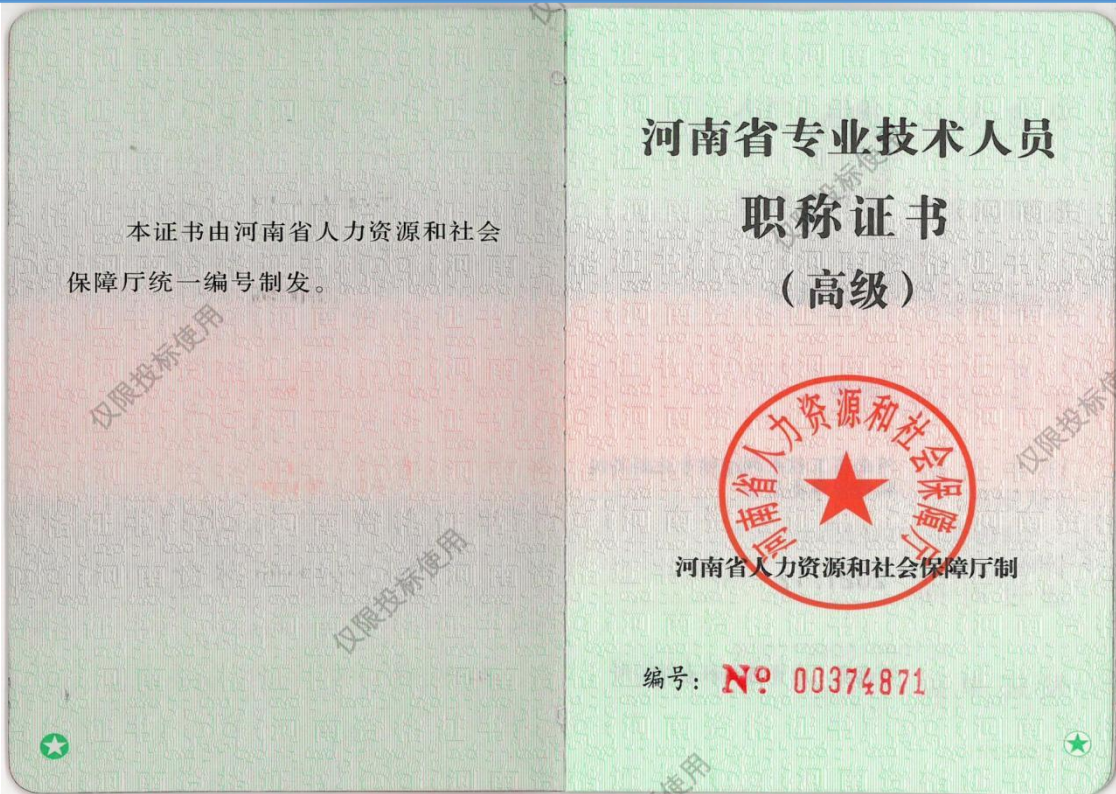
4.2.3.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2321198308104811

魏传奇 身份证



4.2.3.2 证书名称：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编号：B202109081900131

魏传奇 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4.2.3.3 证书名称：建造师资格证-通信与广电工程 编号：20221203441000013721

魏传奇 建造师资格证-通信与广电工程



4.2.3.4 证书名称：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 编号：豫 1412023202304349

魏传奇 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09日
- 2026年04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魏传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8月10日

注册编号: 豫1412023202304349

聘用企业: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3-07-20至2026-07-19)

魏传奇

个人签名: 魏传奇

签名日期: 2025.10.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7月20日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4.2.3.5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4591200605003587

魏传奇 毕业证



4.2.3.6 证书名称：劳动合同 编号：412321198308104811

魏传奇 劳动合同

编号：126

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地址：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魏传奇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12321198308104811

户籍所在地：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450000

住址：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450000

联系电话：13726931405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二种形式：

(☒) 无固定期限：自2019年8月1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第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魏传奇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章时间：2019年8月1日

签字时间：2019年8月1日

4.2.3.7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2321198308104811

魏传奇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948783a1d82746fca24d3a1fe32732fb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321198308104811		
社会保障号码	412321198308104811		姓 名	魏传奇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8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608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6-08-01	参保缴费	2006-09-01	参保缴费	2006-08-16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8780	●	18780	●	18780	-
02	18780	●	18780	●	18780	-
03	18780	●	18780	●	18780	-
04	18780	●	18780	●	18780	-
05	18780	●	18780	●	18780	-
06	18780	●	18780	●	18780	-
07	18780	●	18780	●	18780	-
08	18780	●	18780	●	18780	-
09	18780	●	18780	●	18780	-
10	18780	●	18780	●	18780	-
11	19155	●	19155	●	19155	-
12	19155	●	19155	●	19155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4 主管工程师（弱电工程师）刘明海证明材料

4.2.4.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220282198009233816

刘明海 身份证



4.2.4.2 证书名称：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编号：B202109081900121

刘明海 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证书 (高级)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编号： Nº 00374861

从事专业	传输与接入		姓 名 刘明海 性 别 男		
取得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出生年月 1980.09	
取得职称级别	副高级				工作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取得方式	评审				
评审组织 (认定部门)	河南省工程系列通信专业副高级 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B202109081900121	2022年 07月 14日		
评审(认定) 通过时间	2021.12				
发证单位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4.2.4.3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1831200405001969

刘明海 毕业证



4.2.4.4 证书名称：劳动合同 编号：220282198009233816

刘明海 劳动合同

124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示范文本)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55911046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地址：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刘明海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220282198009233816

户籍所在地：_____ 邮政编码：450052

住址：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450052

联系电话：13828242222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 一 种形式。

(一) ☒ 无固定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其中 ~~(有，无)~~ 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 (有，无) 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 (或工作任务) 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 (工作) 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2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周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 (填“是”)：年 ()、半年 ()、季 () 月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 (工作) 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金丰业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章时间：2015年8月1日

签字时间：2015年8月1日

4.2.4.5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220282198009233816

刘明海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4afa833affbb45b58301e44090918ca9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282198009233816		
社会保障号码	220282198009233816	姓 名	刘明海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8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8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8	2006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4-08-01	参保缴费	2004-09-01	参保缴费	2004-08-1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8780	●	18780	●	18780	-
02	18780	●	18780	●	18780	-
03	18780	●	18780	●	18780	-
04	18780	●	18780	●	18780	-
05	18780	●	18780	●	18780	-
06	18780	●	18780	●	18780	-
07	18780	●	18780	●	18780	-
08	18780	●	18780	●	18780	-
09	18780	●	18780	●	18780	-
10	18780	●	18780	●	18780	-
11	19155	●	19155	●	19155	-
12	19155	●	19155	●	19155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5 主管工程师（弱电工程师）万光成证明材料

4.2.5.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340104197809302611

万光成 身份证



4.2.5.2 证书名称：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编号：B201909081900089

万光成 职称证(社评)-副高级(通信)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证书 (高级)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编号：No 00243092

从事专业 传输与接入技术	
取得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副高级	
取得方式 评审(正常)	
评审组织 (认定部门) 河南省工程系列通信专业副高级 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认定) 通过时间 2019.12	姓名 万光成 性别 男
发证单位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出生年月 1978.09
	工作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01909081900089
	2020 年 4 月 2 日

4.2.5.3 证书名称：建造师资格证-通信与广电工程 编号：201809034410000108

万光成 建造师资格证-通信与广电工程



4.2.5.4 证书名称：建造师资格证-机电工程(一级) 编号：20221203441000000284

万光成 建造师资格证-机电工程(一级)



4.2.5.5 证书名称：建造师资格证-市政公用工程(一级) 编号：20200903441000077541

万光成 建造师资格证-市政公用工程(一级)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
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 名：万光成

证件号码：340104197809302611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8 年 09 月

专 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20 年 09 月 20 日

管 理 号：2020090344100007754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4.2.5.6 证书名称：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 编号：豫 1412018201901031

万光成 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25日
- 2026年06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万光成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9月30日

注册编号: 豫1412018201901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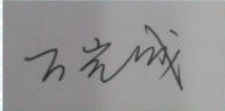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3-07-07至2026-07-06)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3-13至2027-03-12)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5-02-20至2028-02-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2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15日

4.2.5.7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4645201506547162

万光成 毕业证



4.2.5.8 证书名称：劳动合同 编号：340104197809302611

万光成 劳动合同

93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注册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经营地址：

乙方：

万光成

性别：

男

居民身份证号码：

340104197809302611

家庭住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

450052

户口所在地：河南省省(市)

二七区(县)

二七街道(乡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09 年 8 月 1 日起,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至本工作任务结束终止。工作任务为 。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甲方安排的工作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甲方要求的标准 标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九、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九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09 年 7 月 31 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日期: 2009 年 7 月 31 日

4.2.5.9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340104197809302611

万光成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2031261dfbc94585be419e1302b35a21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0104197809302611		
社会保障号码	340104197809302611		姓 名	万光成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8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908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199908		2006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9-08-01	参保缴费	1999-08-01	参保缴费	2004-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2220	●	12220	●	12220	-
02	12220	●	12220	●	12220	-
03	12220	●	12220	●	12220	-
04	12220	●	12220	●	12220	-
05	12220	●	12220	●	12220	-
06	12220	●	12220	●	12220	-
07	14561	●	14561	●	14561	-
08	14561	●	14561	●	14561	-
09	14561	●	14561	●	14561	-
10	14561	●	14561	●	14561	-
11	14561	●	14561	●	14561	-
12	14561	●	14561	●	14561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6 合约工程师李涛证明材料

4.2.6.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0121197801220536

李涛 2 身份证



4.2.6.2 证书名称：职称证(社评)-中级 编号：31320231041022201050

李涛 2 职称证(社评)-中级



4.2.6.3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51161820220662586J

李涛 2 毕业证



4.2.6.4 证书名称：劳动合同 编号：410121197801220536

李涛 2 劳动合同

203

编号：_____

劳动 合 同 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 李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10121197801220536

户籍所在地：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 邮政编码： _____

住址： 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13903832135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一种形式：

(☒) 无固定期限：自2007年12月1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 ）、半年（ ）、季（ ）、月（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第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李涛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章时间：2007年12月1日

签字时间：2007年12月1日

4.2.6.5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0121197801220536

李涛 2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81a68e2e5ff74d7fbcdd99726a19b4f1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21197801220536		
社会保障号码	410121197801220536		姓 名	李涛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11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211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3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412		200210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199412		200210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4-12-01	参保缴费	1996-10-01	参保缴费	2004-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9675	●	9675	●	9675	-
02	9675	●	9675	●	9675	-
03	9675	●	9675	●	9675	-
04	9675	●	9675	●	9675	-
05	9675	●	9675	●	9675	-
06	9675	●	9675	●	9675	-
07	7464	●	7464	●	7464	-
08	7464	●	7464	●	7464	-
09	7464	●	7464	●	7464	-
10	7464	●	7464	●	7464	-
11	7464	●	7464	●	7464	-
12	7464	●	7464	●	7464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7 质量工程师刘浩证明材料

4.2.7.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40105198108130014

刘浩 身份证



4.2.7.2 证书名称：职称证(社评)-中级 编号：31320231041022501021

刘浩 职称证(社评)-中级



4.2.7.3 证书名称：建造师资格证-通信与广电工程 编号：20221203441000014219

刘浩 建造师资格证-通信与广电工程



4.2.7.4 证书名称：建造师资格证-机电工程(一级) 编号：03420240944000007238

刘浩 建造师资格证-机电工程(一级)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
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名：刘浩

证件号码：440105198108130014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08月

专业：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2024年09月08日

管理号：03420240944000007238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4.2.7.5 证书名称：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 编号：豫 1412023202304809

刘浩 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0日
- 2026年05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浩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08月13日

注册编号: 豫1412023202304809

聘用企业: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1-03至2028-01-02)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3-07-28至2026-07-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浩

个人签名: 刘浩

签名日期: 2025.1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7月28日

4.2.7.6 证书名称：低压电工证 编号：T440105198108130014

刘浩 低压电工证



4.2.7.7 证书名称：登高证-高处作业 编号：T440105198108130014

刘浩 登高证-高处作业



4.2.7.8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511615200706228012

刘浩 毕业证



724

2022.7.11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 刘浩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40105198108130014

户籍所在地： 广东省河源市 邮政编码： 517000

住址： 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永福西路127号 邮政编码： 517000

联系电话： 18818310388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 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 一 种形式:

(☒) 无固定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有, 无)试用期, 试用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起至_____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 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2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八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 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 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 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 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 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 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第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乙方（签字）：

刘浩

签章时间：2022年7月1日

签字时间：2022年7月1日

4.2.7.10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40105198108130014

刘浩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52515aa9da184bc1b116576f4c9c699f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05198108130014		
社会保障号码	440105198108130014		姓 名	刘浩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二七区暂住人口)	工伤保险		201203	201212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408	-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二七区暂住人口)	工伤保险		201301	201212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8	-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3	201212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	201212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408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2-03-01	参保缴费	2012-06-01	参保缴费	2012-03-2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7012	●	7012	●	7012	-
02	7012	●	7012	●	7012	-
03	7012	●	7012	●	7012	-
04	7012	●	7012	●	7012	-
05	7012	●	7012	●	7012	-
06	7012	●	7012	●	7012	-
07	8147	●	8147	●	8147	-
08	8147	●	8147	●	8147	-
09	8147	●	8147	●	8147	-
10	8147	●	8147	●	8147	-
11	8147	●	8147	●	8147	-
12	8147	●	8147	●	8147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8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张世伟证明材料

4.2.8.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1122198710240031

张世伟 身份证



4.2.8.2 证书名称：职称证(社评)-中级 编号：31320201041022400987

张世伟 职称证(社评)-中级



4.2.8.3 证书名称：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住建部门)-C 编号：豫建安 C3(2023)1206636

张世伟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住建部门)-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1206636

姓 名：张世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10月24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12月02日

有 效 期：2025年08月22日 至 2028年08月21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2.8.4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0137201605001164

张世伟 毕业证



张世伟 劳动合同

888

编号：_____

劳 动 合 同 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 张世伟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11122198710240031

户籍所在地： 河南郑州 邮政编码： 450052

住址： 郑州市中原区滨河西路7号院1单元3201 邮政编码： 450000

联系电话： 13703712265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二种形式：

(☒) 无固定期限：自2023年12月1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第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张世伟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章时间：2023年12月1日

签字时间：2023年12月1日

4.2.8.6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1122198710240031

张世伟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8e355c0f79604c418abf0e423fe547de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122198710240031		
社会保障号码	411122198710240031		姓 名	张世伟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6	201511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206	201511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12	201511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二七区暂住人口)		工伤保险	200808	201511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二七区暂住人口)		工伤保险	201512	20151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1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1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601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8-06-01	参保缴费	2012-06-01	参保缴费	2008-08-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7979	●	7979	●	7979	-
02	7979	●	7979	●	7979	-
03	7979	●	7979	●	7979	-
04	7979	●	7979	●	7979	-
05	7979	●	7979	●	7979	-
06	7979	●	7979	●	7979	-
07	9463	●	9463	●	9463	-
08	9463	●	9463	●	9463	-
09	9463	●	9463	●	9463	-
10	9463	●	9463	●	9463	-
11	9463	●	9463	●	9463	-
12	9463	●	9463	●	9463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表单验证号码8e355c0f79604c418abf0e423fe547de

打印时间：2025-12-31



仅限投标使用

仅限投标使用

仅限投标使用

仅限投标使用

仅限投标使用

仅限投标使用

4.2.9 质量负责人马谦证明材料

4.2.9.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610525199606204315

马谦 身份证



4.2.9.2 证书名称：职称证-初级 编号：中国通建四局[2020]112 号

马谦 职称证-初级



4.2.9.3 证书名称：质量员证-土建 编号：0462310600001000315

马谦 质量员证-土建

证书编码：046231060000100031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马谦

身份证号：610525199606204315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海南省建设培训与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 11月 0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马谦 低压电工证



4.2.9.6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35841201905001463

马谦 毕业证



4.2.9.7 证书名称：学位证 编号：1358442019001341

马谦 学位证



马谦 劳动合同

1065

2022.8.1

编号：_____

劳 动 合 同 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地址：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马谦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610525199606204315

户籍所在地：陕西省渭南市 邮政编码：714000

住址：澄城县寺前镇仁和村五组03号 邮政编码：714000

联系电话：17302216667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二种形式：

(一) 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 固定期限：自2022年8月1日至2027年7月31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起至____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 ）、半年（ ）、季（ ）、月（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乙方（签字）：

马谦



签章时间：2022年 8 月 1 日

签字时间：2022年 8 月 1 日

4.2.9.9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610525199606204315

马谦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d5cabd370cd3425ea80f33104cb8916b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525199606204315		
社会保障号码	610525199606204315		姓 名	马谦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8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8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8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8-01	参保缴费	2019-08-01	参保缴费	2019-08-0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7091	●	7091	●	7091	-
02	7091	●	7091	●	7091	-
03	7091	●	7091	●	7091	-
04	7091	●	7091	●	7091	-
05	7091	●	7091	●	7091	-
06	7091	●	7091	●	7091	-
07	6398	●	6398	●	6398	-
08	6398	●	6398	●	6398	-
09	6398	●	6398	●	6398	-
10	6398	●	6398	●	6398	-
11	6398	●	6398	●	6398	-
12	6398	●	6398	●	6398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10 专职质量员韩锋证明材料

4.2.10.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0103197307132431

韩锋 身份证



4.2.10.2 证书名称：质量员证-土建 编号：0462310600001000345

韩锋 质量员证-土建

证书编码：046231060000100034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韩锋

身份证号： 410103197307132431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海南省建设培训与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3年 12月 0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4.2.10.3 证书名称：低压电工证 编号：T410103197307132431

韩锋 低压电工证



4.2.10.4 证书名称：登高证-高处作业 编号：T410103197307132431

韩锋 登高证-高处作业



4.2.10.5 证书名称：劳动合同 编号：410103197307132431

韩锋 劳动合同

176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四、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____日至____日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元

第七条 甲方每月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元

或按____岗位绩效工资执行，____合同按____条款执行。

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

乙方在____期间，甲方按____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第八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生活费

甲方：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

注册地址：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经营地址：____

乙方：韩锋 性别：男

居民身份证号码：410103197307132431

家庭住址：郑州市兴华街12号 邮政编码：450052

户口所在地：郑州市二七区大学路街道(乡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 ☒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12 年 6 月 1 日起,其中试用期为 / 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本工作任务结束终止。工作任务为_____。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甲方安排的工作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甲方要求的标准

标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九、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九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韩锋

签订日期: 2012 年 6 月 1 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日期: 2012 年 6 月 1 日

4.2.10.6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0103197307132431

韩锋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0ebd66718edc4ea09e8aa50a9ddb2709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3197307132431		
社会保障号码	410103197307132431		姓 名	韩 锋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8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211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11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407		200210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199407		200210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4-07-01	参保缴费	1996-10-01	参保缴费	2004-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5925	●	5925	●	5925	-
02	5925	●	5925	●	5925	-
03	5925	●	5925	●	5925	-
04	5925	●	5925	●	5925	-
05	5925	●	5925	●	5925	-
06	5925	●	5925	●	5925	-
07	5874	●	5874	●	5874	-
08	5874	●	5874	●	5874	-
09	5874	●	5874	●	5874	-
10	5874	●	5874	●	5874	-
11	5874	●	5874	●	5874	-
12	5874	●	5874	●	5874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11 专职质量员史正阳证明材料

4.2.11.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0782198207295439

史正阳 身份证



4.2.11.2 证书名称：职称证-中级 编号：司人力[2009]79 号

史正阳 职称证-中级



4.2.11.3 证书名称：质量员证-设备安装 编号：0462310800001000062

史正阳 质量员证-设备安装

证书编码：046231080000100006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史正阳

身份证号：410782198207295439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海南省建设培训与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 12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4.2.11.4 证书名称：低压电工证 编号：T410782198207295439

史正阳 低压电工证



4.2.11.5 证书名称：登高证-高处作业 编号：T410782198207295439

史正阳 登高证-高处作业



4.2.11.6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6171200405000758

史正阳 毕业证



116

编号：_____

劳 动 合 同 书

(示范文本)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371-55911046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 史正阳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10782198207295439

户籍所在地：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 450052

住址： 东莞市东城汇东花园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13578468737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 一 种形式。

(一) 无固定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2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周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史正阳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章时间：2015年8月1日

签字时间：2015年8月1日

4.2.11.8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0782198207295439

史正阳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6ec1552e7e334d2b96f23d5485a6732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782198207295439		
社会保障号码	410782198207295439		姓 名	史正阳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8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8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8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8		2006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4-08-01	参保缴费	2004-09-01	参保缴费	2004-08-1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1567	●	11567	●	11567	-
02	11567	●	11567	●	11567	-
03	11567	●	11567	●	11567	-
04	11567	●	11567	●	11567	-
05	11567	●	11567	●	11567	-
06	11567	●	11567	●	11567	-
07	8858	●	8858	●	8858	-
08	8858	●	8858	●	8858	-
09	8858	●	8858	●	8858	-
10	8858	●	8858	●	8858	-
11	8858	●	8858	●	8858	-
12	8858	●	8858	●	8858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12 专职质量员张光辉证明材料

4.2.12.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0103197802072413

张光辉 身份证



4.2.12.2 证书名称：质量员证-土建 编号：0462310600001000314

张光辉 质量员证-土建

证书编码：046231060000100031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张光辉
	身份证号：410103197802072413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海南省建设培训与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有限公司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2023年 11月 0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4.2.12.3 证书名称：低压电工证 编号：T410103197802072413

张光辉 低压电工证



4.2.12.4 证书名称：登高证-高处作业 编号：T410103197802072413

张光辉 登高证-高处作业



4.2.12.5 证书名称：劳动合同 编号：410103197802072413

张光辉 劳动合同

178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注册地址：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经营地址：_____

乙方：张光辉 性别：男

居民身份证号码：410103197802072413

家庭住址：郑州市中原路145号院 邮政编码：_____

户口所在地：河南省郑州市 (市) _____ 区(县) _____ 街道(乡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10 年 6 月 1 日起,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至本工作任务结束终止。工作任务为 。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甲方安排的工作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

第四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甲方要求的标准 。

标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九、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九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张光辉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10 年 6 月 1 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日期: 2010 年 6 月 1 日

4.2.12.6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0103197802072413

张光辉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332d755ee1fc415f8410f7601e15be57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3197802072413		
社会保障号码	410103197802072413		姓 名	张光辉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8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408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199408		2006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4-08-01	参保缴费	1996-10-01	参保缴费	2004-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8945	●	8945	●	8945	-
02	8945	●	8945	●	8945	-
03	8945	●	8945	●	8945	-
04	8945	●	8945	●	8945	-
05	8945	●	8945	●	8945	-
06	8945	●	8945	●	8945	-
07	5303	●	5303	●	5303	-
08	5303	●	5303	●	5303	-
09	5303	●	5303	●	5303	-
10	5303	●	5303	●	5303	-
11	5303	●	5303	●	5303	-
12	5303	●	5303	●	5303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13 专职安全员郭小勇证明材料

4.2.13.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612401197711051871

郭小勇 身份证



4.2.13.2 证书名称：职称证-中级 编号：司人力[2009]79 号

郭小勇 职称证-中级



4.2.12.3 证书名称：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住建部门)-C 编号：豫建安 C3(2024)1017389

郭小勇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住建部门)-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4）1017389

姓 名：郭小勇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7年11月05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2月19日

有 效 期：2024年02月19日 至 2027年02月18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19日



郭小勇 登高证-高处作业



郭小勇 毕业证



123

编号：_____

劳 动 合 同 书

(示范文本)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地址：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郭小勇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612401197711051871

户籍所在地：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_____

住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13826405971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 1 种形式：

(一) 无固定期限：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其中(有, 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 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章时间：2012年8月1日

签字时间：2012年8月1日

4.2.13.7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612401197711051871

郭小勇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b333584adedc40478321174e3886592d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2401197711051871		
社会保障号码	612401197711051871		姓 名	郭小勇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8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209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09		2006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2-09-01	参保缴费	2002-08-01	参保缴费	2004-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9947	●	9947	●	9947	-
02	9947	●	9947	●	9947	-
03	9947	●	9947	●	9947	-
04	9947	●	9947	●	9947	-
05	9947	●	9947	●	9947	-
06	9947	●	9947	●	9947	-
07	7604	●	7604	●	7604	-
08	7604	●	7604	●	7604	-
09	7604	●	7604	●	7604	-
10	7604	●	7604	●	7604	-
11	7604	●	7604	●	7604	-
12	7604	●	7604	●	7604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14 专职安全员索光星证明材料

4.2.14.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0823197506226215

索光星 身份证



4.2.14.2 证书名称：职称证-初级 编号：建人字 405 号

索光星 职称证-初级



4.2.14.3 证书名称：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住建部门)-C 编号：豫建安 C3(2023)1206639

索光星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住建部门)-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1206639

姓 名：索光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5年06月22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12月02日

有 效 期：2025年08月25日 至 2028年08月24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2.14.4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4597201906509950

索光星 毕业证



100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地址：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索光星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10823197506226215

户籍所在地：河南省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_____

住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一种形式：

(☒) 无固定期限：自2007年12月1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 ）、半年（ ）、季（ ）、月（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索光星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章时间：2007年12月1日

签字时间：2007年12月1日

4.2.14.6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0823197506226215

索光星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ae354220db174857aad56eca09b97d46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823197506226215		
社会保障号码	410823197506226215		姓 名	索光星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8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199407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407		2006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4-07-01	参保缴费	1996-10-01	参保缴费	2004-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6902	●	6902	●	6902	-
02	6902	●	6902	●	6902	-
03	6902	●	6902	●	6902	-
04	6902	●	6902	●	6902	-
05	6902	●	6902	●	6902	-
06	6902	●	6902	●	6902	-
07	8072	●	8072	●	8072	-
08	8072	●	8072	●	8072	-
09	8072	●	8072	●	8072	-
10	8072	●	8072	●	8072	-
11	8072	●	8072	●	8072	-
12	8072	●	8072	●	8072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31

4.2.15 专职安全员宋国州证明材料

4.2.15.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010319750825243X

宋国州 身份证



4.2.15.2 证书名称：职称证-初级 编号：司人力[2020]89 号

宋国州 职称证-初级



4.2.15.3 证书名称：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住建部门)-C 编号：豫建安 C3(2023)1220431
宋国州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住建部门)-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1220431

姓 名：宋国州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5年08月25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08月17日

有 效 期：2024年05月10日 至 2027年05月09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2.15.4 证书名称：低压电工证 编号：T41010319750825243X

宋国州 低压电工证



4.2.15.5 证书名称：登高证-高处作业 编号：T41010319750825243X

宋国州 登高证-高处作业



4.2.15.6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4597201805106824

宋国州 毕业证



4.2.15.7 证书名称：劳动合同 编号：41010319750825243X

宋国州 劳动合同

326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注册地址：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经营地址：_____

乙方：宋国州

性别：男

居民身份证号码：41010319750825243X

家庭住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 _____区(县) _____街道(乡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10 年 6 月 1 日起,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起,至本工作任务结束终止。工作任务为 。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甲方安排的工作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甲方要求的标准 标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

九、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九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签字或盖章)

宋国州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10 年 6 月 1 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4.2.15.8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010319750825243X

宋国州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459337d221224d8082a8e17155c77e7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319750825243X		
社会保障号码	41010319750825243X		姓 名	宋国州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3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199310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310		2006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3-10-01	参保缴费	1996-10-01	参保缴费	2004-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9720	●	9720	●	9720	-
02	9720	●	9720	●	9720	-
03	9720	●	9720	●	9720	-
04	9720	●	9720	●	9720	-
05	9720	●	9720	●	9720	-
06	9720	●	9720	●	9720	-
07	7857	●	7857	●	7857	-
08	7857	●	7857	●	7857	-
09	7857	●	7857	●	7857	-
10	7857	●	7857	●	7857	-
11	7857	●	7857	●	7857	-
12	7857	●	7857	●	7857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16 资料员陈月证明材料

4.2.16.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0183199005262063

陈月 身份证



4.2.16.2 证书名称：职称证-初级 编号：中国通建四局[2020]112 号

陈月 职称证-初级



4.2.16.3 证书名称：资料员证 编号：0412211400001000458

陈月 资料员证

证书编码：041221140000100045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月

身份证号： 410183199005262063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郑州建设教育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3 年 09 月 26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4.2.16.4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4781201305000792

陈月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陈月 性别 女 ， 一九九〇年 五 月 二十六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音乐表演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周口师范学院

校（院）长： 周海光

证书编号：104781201305000792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陈月 劳动合同

1125

编号：_____

劳 动 合 同 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 陈月 性别 女 身份证号码 410183199005262063

户籍所在地： 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1号院6楼2单元34号 邮政编码： 450000

住址： 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1号院6楼2单元34号 邮政编码： 450000

联系电话： 13937131689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二种形式：

(一) 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固定期限：自2023年8月1日至2028年7月31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起至____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 ）、半年（ ）、季（ ）、月（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第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陈月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章时间：2023年 8 月 1 日

签字时间：2023年 8 月 1 日

4.2.16.6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0183199005262063

陈月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1d94f17684f441319359046cd778ee51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83199005262063		
社会保障号码	410183199005262063		姓 名	陈月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郑州法瑞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605		201704	
郑州法瑞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5		201704	
上海陆鹰实业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1706		201709	
上海陆鹰实业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6		201709	
郑州法瑞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605		201704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8		-	
北京通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10		202007	
上海陆鹰实业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6		201709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8		-	
北京通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710		202007	
北京通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1710		202007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8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05-01	参保缴费	2016-05-01	参保缴费	2016-05-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4088	●	4088	●	4088	-
02	4088	●	4088	●	4088	-
03	4088	●	4088	●	4088	-
04	4088	●	4088	●	4088	-
05	4088	●	4088	●	4088	-
06	4088	●	4088	●	4088	-
07	11334	●	11334	●	11334	-
08	11334	●	11334	●	11334	-
09	11334	●	11334	●	11334	-
10	11334	●	11334	●	11334	-
11	11334	●	11334	●	11334	-
12	11334	●	11334	●	11334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陈月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1d94f17684f441319359046cd778ee51



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17 资料员种爽证明材料

4.2.17.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1425199701250027

种爽 身份证



4.2.17.2 证书名称：资料员证 编号：0412311400001000176

种爽 资料员证

证书编码：041231140000100017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种爽

身份证号： 411425199701250027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郑州建设教育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3 年 04 月 07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4.2.17.3 证书名称：低压电工证 编号：T411425199701250027

种爽 低压电工证



4.2.17.4 证书名称：高压电工证 编号：T411425199701250027

种爽 高压电工证



4.2.17.5 证书名称：登高证-高处作业 编号：T411425199701250027

种爽 登高证-高处作业



4.2.17.6 证书名称：登高证-登高架设 编号：T411425199701250027

种爽 登高证-登高架设



4.2.17.7 证书名称：制冷证-安装修理 编号：T411425199701250027

种爽 制冷证-安装修理



4.2.17.8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8351201906003911

种爽 毕业证



种爽 劳动合同

1131

编号：_____

劳 动 合 同 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 种爽 性别 女 身份证号码 411425199701250027

户籍所在地： 郑州市金水区福元路157号 邮政编码： 450003

住址： 郑州市金水区林涧街福元路银基王朝二期15层 邮政编码： 450003

联系电话： 18238005301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二种形式：

(一) 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固定期限：自2023年10月9日至2028年10月8日止。~~其中~~
(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起至____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第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乙方（签字）：

种爽

签章时间：2023年10月9日

签字时间：2023年10月9日

4.2.17.10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1425199701250027

种爽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6a80c93ce58640f9ba7d99722e02c898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425199701250027		
社会保障号码	411425199701250027		姓 名	种爽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11		-	
河南省公安厅幼儿园		失业保险	201912		202010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11		-	
河南省公安厅幼儿园		工伤保险	201912		202010	
河南省公安厅幼儿园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2		202010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11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12-01	参保缴费	2019-12-01	参保缴费	2019-12-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3756	●	3756	●	3756	-
07	4799	●	4799	●	4799	-
08	4799	●	4799	●	4799	-
09	4799	●	4799	●	4799	-
10	4799	●	4799	●	4799	-
11	4799	●	4799	●	4799	-
12	4799	●	4799	●	4799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18 劳资专管员吴胜利证明材料

4.2.18.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0103197410032439

吴胜利 身份证



4.2.18.2 证书名称：劳务员证 编号：0462311300001000150

吴胜利 劳务员证

证书编码：046231130000100015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胜利

身份证号： 410103197410032439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海南省建设培训与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3年 12月 0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4.2.18.3 证书名称：低压电工证 编号：T410103197410032439

吴胜利 低压电工证



4.2.18.4 证书名称：登高证-高处作业 编号：T410103197410032439

吴胜利 登高证-高处作业



4.2.18.5 证书名称：有限空间作业证 编号：T410103197410032439

吴胜利 有限空间作业证



4.2.18.6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5337202006014979

吴胜利 毕业证



102

编号：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 吴胜利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10103197410032439

户籍所在地：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邮政编码： 450052

住址： 河南省郑州市新华街东柏厂南院4号楼1单元²⁰² 邮政编码： 451200

联系电话： 13922086596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一种形式：

(☒) 无固定期限：自2007年12月1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章时间：2007年12月1日

签字时间：2007年12月1日

4.2.18.8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0103197410032439

吴胜利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f3ed920a69e94381b16f73cbe46068f5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3197410032439		
社会保障号码	410103197410032439		姓 名	吴胜利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199402		200601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2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8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1		-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402		2006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4-02-01	参保缴费	1996-10-01	参保缴费	2004-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1813	●	11813	●	11813	-
02	11813	●	11813	●	11813	-
03	11813	●	11813	●	11813	-
04	11813	●	11813	●	11813	-
05	11813	●	11813	●	11813	-
06	11813	●	11813	●	11813	-
07	8990	●	8990	●	8990	-
08	8990	●	8990	●	8990	-
09	8990	●	8990	●	8990	-
10	8990	●	8990	●	8990	-
11	8990	●	8990	●	8990	-
12	8990	●	8990	●	8990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29

4.2.19 造价工程师秦保林证明材料

4.2.19.1 证书名称：身份证 编号：410581198604260558

秦保林 身份证



4.2.19.2 证书名称：职称证-中级 编号：司人力[2018]44 号

秦保林 职称证-中级



4.2.19.3 证书名称：造价师证-安装工程 编号：建[造]14204100000916

秦保林 造价师证-安装工程



秦保林 造价师证-安装工程

217		姓名: 秦保林
		身份证号码: 410581198604260558
		性别: 男
		专业: 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04100000916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2020 年 09 月 17 日		发证日期: 2020 年 09 月 17 日

2026/1/5 17:43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秦保林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81*****5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0410000091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42041000009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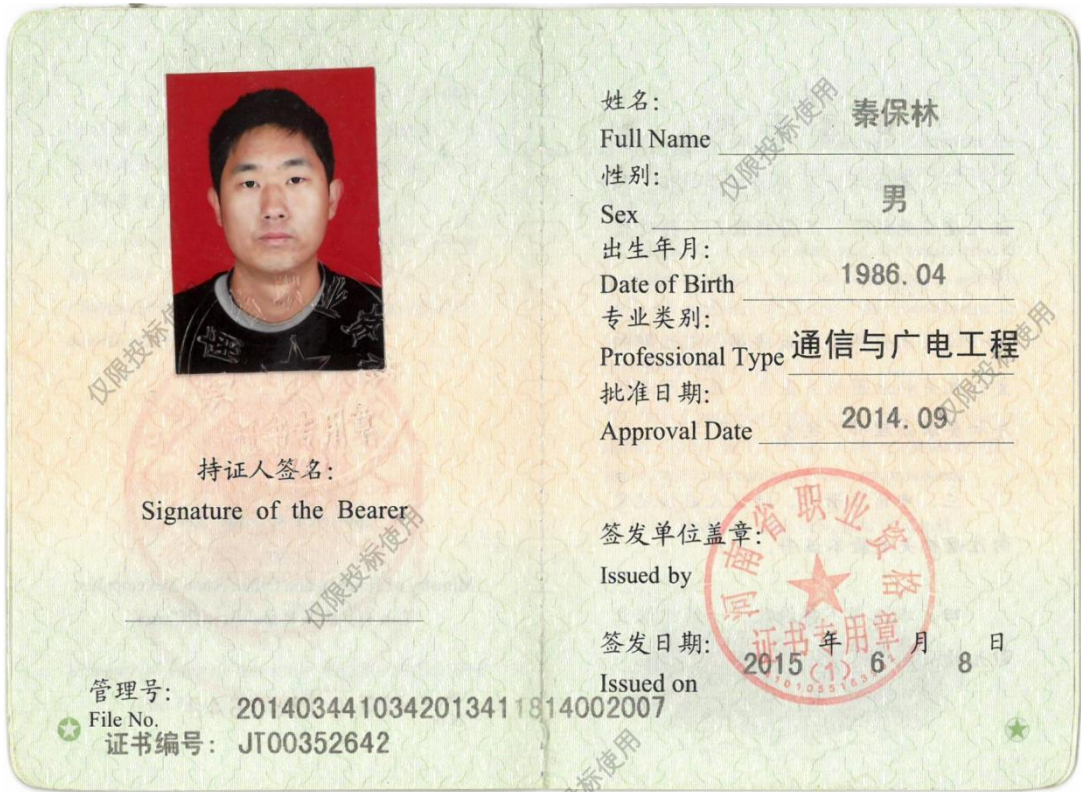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8年09月16日

2024-08-26 - 延续注册 - 安装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0-07-15 - 初始注册 - 安装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2.19.4 证书名称：建造师资格证 - 通信与广电工程 编号：2014034410342013411814002007

秦保林 建造师资格证-通信与广电工程



4.2.19.5 证书名称：建造师资格证-机电工程(一级) 编号：20230903444000010977

秦保林 建造师资格证-机电工程(一级)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
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姓名：秦保林

证件号码：410581198604260558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4月

专业：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9月10日

管理号：20230903444000010977



4.2.19.6 证书名称：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 编号：豫 1412015201621958

秦保林 建造师注册证书(一级)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5日
- 2026年0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秦保林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4月26日

注册编号: 豫1412015201621958

聘用企业: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4-10-17至2027-10-16)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1-04至2027-01-0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秦保林

个人签名: 秦保林

签名日期: 2025年8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6年01月27日

4.2.19.7 证书名称：低压电工证 编号：T410581198604260558

秦保林 低压电工证



4.2.19.8 证书名称：登高证-高处作业 编号：T410581198604260558

秦保林 登高证-高处作业



4.2.19.9 证书名称：毕业证 编号：104621200905010088

秦保林 毕业证



秦保林 劳动合同

725

2022.7.1

编号：_____

劳 动 合 同 书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地址： 郑州市中原东路102号

乙方（劳动者）：

姓名： 秦保林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10581198604260558

户籍所在地： 河南林州 邮政编码： 456550

住址： 河南省林州市振林街道邵康庄352号 邮政编码： 456550

联系电话： 16620060630

甲乙双方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一种形式：

(☒) 无固定期限：自2022年7月1日起，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 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其中(有，无)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起至 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为：与甲方相关的工作地点

2、乙方工作内容(或工作任务)是甲方要求的标准

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3、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 执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2、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第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3、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4、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5、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6、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员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乙方（签字）：秦保林

签章时间：2022年7月1日

签字时间：2022年7月1日

4.2.19.11 证书名称：社保证明 编号：410581198604260558

秦保林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5a18518628bf4f6885ec45e73bab01d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81198604260558		
社会保障号码	410581198604260558		姓 名	秦保林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3	201407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408	-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203	201407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二七区暂住人口)	工伤保险		201407	201406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8	-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二七区暂住人口)	工伤保险		201203	201406		
郑州正信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8	201407		
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408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2-03-22	参保缴费	2012-03-01	参保缴费	2012-03-2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0665	●	10665	●	10665	-
02	10665	●	10665	●	10665	-
03	10665	●	10665	●	10665	-
04	10665	●	10665	●	10665	-
05	10665	●	10665	●	10665	-
06	10665	●	10665	●	10665	-
07	10829	●	10829	●	10829	-
08	10829	●	10829	●	10829	-
09	10829	●	10829	●	10829	-
10	10829	●	10829	●	10829	-
11	10829	●	10829	●	10829	-
12	10829	●	10829	●	10829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秦保林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5a18518628bf4f6885ec45e73bab01d2

打印时间：2025-12-29



仅限投标使用

仅限投标使用

仅限投标使用

仅限投标使用

仅限投标使用

仅限投标使用

五、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

5.1 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承诺函

致：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招标人名称）

若我方有幸中标，我方承诺按照附表《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表》配置本项目机械设备。

承诺人：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2026 年 1 月 11 日



5.2 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表

序号	设备	招标文件要求数量	投标人提供数量
1	带状光纤熔接机	≥2 台	4
2	光回波损耗测试仪 (OLTS)	1 台	2
3	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	≥1 台	2
4	光时域反射仪 (OTDR)	≥1 台	2
5	色散测试仪	≥1 台	2

注：无需提供设备的相关证明资料。

六、投标人承诺

致：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我方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本项目招标文件后，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为此郑重承诺如下：我方有能力协调项目所在地的通信运营商积极配合项目实施光缆割接、验收、资产移交等事项。

若我方在招标过程中不能实现本承诺的要求，或中标后不能实现本承诺的要求，我方完全接受贵方取消我方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的处理。

承诺人：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2026年1月11日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上述要求提交《投标人承诺》盖章扫描件，且**承诺内容不得低于招标要求**，并将承诺函的盖章扫描件编制在资信文件、业绩文件中。**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人承诺》盖章扫描件或投标承诺内容低于招标要求的，招标人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处理**）

